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作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彦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 1、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依赖合作企业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主要分布在水泥、玻璃、煤化工、铁合金、有色金属、天然气管道加压站等行业，其中水泥、玻璃、煤化工、铁合金、有色金属等高耗能行业因产能过剩以及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整体经营情况有一定波动；天然气行业符合国家能源战略的发展方向，管网建设和输气能力仍在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的经营对合作企业的余热资源量有较大依赖性，如果合作企业的生产状况不佳，将导致公司为其配建的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因余热资源量不足而出现经营效益下滑，或者导致公司在建和拟建的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不能按期投产、达产。公司对于合作企业的选择建立了严格的标准，合作企业多为行业内优势企业，持续经营能力较强，未来随着国内各项改革措施的落实和落后产能的进一步淘汰，优质合作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但是如果

调控产能过剩的政策不能得到有效落实，或者经济出现严重下滑，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同时公司经过长期的探索和积累，已经储备了充足的跨领域发展技术力量和连锁管控的运营能力，但也存在进入余热利用新领域不能完全适应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2、天然气定价模式的风险

公司在业务区域内持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形成一定的自然垄断，面对上下游合作企业具有一定议价能力，从而保证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目前的气源为天然气和煤层气，目前我国天然气销售定价执行政府定价机制，煤层气采取市场化定价模式。如果未来遇到政府部门对天然气的价格政策作出调整，燃气管网企业在新的价格机制下不能完全将燃气采购价格的调整转移给用气方时，公司天然气销售业务的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政府对燃气定价政策作出变动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

## 3、城市燃气对下游客户依赖的风险

北京华盛目前在山西省原平市、兴县、保德县三市县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为授权区域内的工业、商业和居民客户供应天然气。其最主要的客户为三家大型氧化铝企业，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下游企业因宏观经济形势等原因，用气需求大幅下滑，则会对北京华盛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山西省已将氧化铝定义为顶替煤炭产业的重要产业之一，北京华盛下属子公司所在地蕴含丰富的铝土矿资源，适合兴建大型的氧化铝企业，三家氧化铝企业投资规模大，其产能均为近年来新建设，工艺水平先进，企业临近气源和铝土矿资

源，生产成本低，抗风险能力强。近年来，虽然氧化铝行业大幅波动，但是，北京华盛已投产的氧化铝客户生产经营平稳并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

#### 4、进入新行业的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工业客户及天然气长输管道加压站余热余压利用为主的节能板块、以城市燃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业务为主的清洁能源板块、并涉足工业客户烟气综合治理及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务。未来公司将以现有业务为依托，通过内生和外延并重的手段，围绕节能、环保、新能源领域积极开拓相关的新业务。公司在进入新行业时会充分考虑新行业的投资风险，在对自身的经营战略和经营能力进行审慎评估的前提下稳健开展跨行业投资，并持续加强人才团队培养、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等基础能力建设，但公司进入新行业后仍可能存在因上述能力建设不足而带来的跨行业发展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7,189,52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92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天壕环境、公司、本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壕有限	指	本公司前身天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壕投资集团	指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京德之宝投资有限公司”
天壕电建	指	河南天壕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天壕前景	指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壕安全	指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宿迁	指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东台	指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平水	指	天壕平水（北京）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淄博	指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沙河	指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芜湖	指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渝琥	指	重庆市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滕州	指	滕州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智慧	指	北京市天壕智慧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元华	指	沙河市天壕元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鄂尔多斯	指	鄂尔多斯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萍乡	指	萍乡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香港	指	天壕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天壕贵州	指	贵州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丰城	指	丰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鄯善非创	指	鄯善非创精细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瓜州力拓	指	瓜州力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丹力拓	指	山丹天壕力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延川力拓	指	延川天壕力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卫力拓	指	中卫天壕力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县华盛	指	兴县华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保德海通	指	保德县海通燃气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忻州华盛	指	忻州市华盛能源有限公司

忻州国祥	指	山西忻州国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保德东城	指	保德县海通燃气东城加气有限责任公司
资丰域博	指	北京资丰域博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华盛	指	云南华盛资丰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明阳耀华	指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萍乡维信	指	萍乡市维信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环保	指	北京天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力拓	指	北京力拓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天壕普惠	指	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惠农宝	指	湖北惠农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盛	指	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原平天然气	指	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华盛燃气	指	华盛燃气有限公司
宁投公司	指	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新华	指	宁夏节能新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茂烨	指	宁夏节能茂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天隆	指	东营天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宁夏中宁	指	宁夏中宁工业园区能源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天壕邯郸分公司	指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天壕易县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易县分公司
天壕安全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分公司
天壕东台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东台分公司
天壕宣城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天壕荆门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天壕老河口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老河口分公司
天壕兴山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兴山分公司
天壕咸宁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公司
天壕正大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分公司
天壕芜湖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天壕淄博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天壕滕州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滕州分公司
天壕元华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元华分公司
天壕霸州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分公司
天壕新疆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天壕常宁分公司	指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常宁分公司
天壕宜昌	指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邯郸	指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和益	指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壕宣城	指	宣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荆门	指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老河口	指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兴山	指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壕咸宁	指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壕环境	股票代码	30033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壕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op Resource Conservation & Environment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RC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作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2 号楼 906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2 号楼 906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trce.com.cn		
电子信箱	ir@trce.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祖锋	程岩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2 号楼 906 室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2 号楼 906 室
电话	010-62211992	010-62211992
传真	010-62213992	010-62213992
电子信箱	ir@trce.com.cn	ir@trce.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董秦川、徐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泰康人寿大厦 9 层	唐伟、张斌	2012 年 6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泰康人寿大厦 9 层	唐伟、张斌	2015 年 7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953,430,244.44	447,750,515.85	112.94%	325,502,45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445,459.65	140,075,541.60	0.26%	116,044,96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876,973.99	135,591,934.80	-0.53%	114,389,53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707,503.26	26,894,960.07	66.23%	28,929,66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4	-6.82%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3	-6.98%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10.62%	-2.30%	9.49%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140,712,612.33	2,369,975,710.48	74.72%	1,657,692,68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56,551,200.88	1,380,970,363.28	63.40%	1,261,005,482.09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16,317,246.87	124,540,489.59	270,372,489.18	442,200,01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6,698.64	39,084,770.26	32,154,698.81	47,619,29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95,982.05	39,728,983.19	30,332,773.57	44,619,23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1,058.11	6,670,998.87	26,542,382.81	33,955,179.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6,260.31	2,472,735.93	-509,511.25	主要是天壕平水固定资产处置产生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46,059.94	2,325,871.87	1,050,580.20	主要是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现代服务业试点扶持资金、天然气管道压气站余热发电技术研发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0,412.10			
债务重组损益	1,390,000.00			北京力拓债务重组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228.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73,922.35	-334,697.72	-1,547,265.33	主要是退余热发电项目合作方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节能奖励资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907.77	-35,148.06	-51,13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21.12	15,451.34	-10,499.78	
合计	5,568,485.66	4,483,606.80	1,655,436.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退税	38,187,644.95	公司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该退税是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1、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

##### (1) 传统工业企业余热利用

公司通过投资、建设、运营余热电站，将工业企业合作方提供的余热资源转化为电能供给合作方使用，以帮助合作方降低实际能源消耗，减少烟气排放；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优惠电价和实际供电量与合作方进行结算，分享节能收益，获取投资回报；合作方在零投资的情况下大幅节省了能源成本，从而实现双赢。公司以分享节能效益来覆盖项目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利润，在运营期满后余热电站整体移交给合作方。

##### (2) 天然气长输管道加压站余热余压利用

公司通过投资、建设、运营余热余压电站，将合作方提供的余热余压资源转化为电能销售给电网公司；公司按照约定的上网电价与电网公司进行结算，获取投资回报；合作方按照双方约定分享节能收益，从而实现双赢。公司以分享节能效益来覆盖项目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利润，在合作期结束后，如果双方设备状况仍可继续运营，则项目合作自动进入展期，每个展期为5年。

#### 2、余热发电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

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余热发电工程设计和建设管理能力，开展余热发电工程总承包或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等。与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相比，工程总承包业务的投资方为业主，公司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向客户收取总承包费用。工程总承包业务能够和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形成优势互补，充分占领目标市场，为客户提供更具有个性化的服务。

#### 3、天然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目前在山西省原平市、兴县、保德县三市县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从事工业及城市居民用天然气供应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霸州正茂在河北省霸州市津港工业园区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从事工业天然气供应业务；公司参股的东营天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主要在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稻庄镇范围内从事工业天然气供应业务。公司正在建设北京华盛煤层气连接管道项目，主要为山西当地储量丰富的煤层气提供外输通道。另外公司已经与平山中诚燃气有限公司（简称“平山中诚”）的股东签订了增资框架协议（正式协议尚未签订），平山中诚拥有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山县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从事工业及城市居民天然气供应。

#### 4、烟气治理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壕环保从事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工程总承包或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等，拥有“喷淋散射塔”等核心技术和装备，具有较好的脱硫、脱硝和除尘效果和较低的工程造价，日常运行费用较低，在环保标准日趋严苛的背景下，该项技术的大规模应用有利于工业烟气净化及空气治理，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 5、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壕普惠主营业务是开展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通过互联网金融模式，搭建用户投资和融资的双向通道。天壕普惠整合产业、金融、互联网优势资源，旨在打造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权资产期末比年初增加 31.07%，主要原因为合并北京华盛增加股权资产。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期末比年初增加 28.49%，主要原因为合并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期末比年初增加 158.70%，主要原因为合并北京华盛所确认的特许经营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比年初增加 94.53%，主要原因为：1)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完工程度增加；2) 合并北京华盛所致。
商誉	商誉期末比年初增加 930.70%，原因为合并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形成的商誉。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期末比年初增加 53.67%，主要原因为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增加，且部分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回款滞后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比年初增加 64.53%，主要原因为 1) 合并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2) 建设项目增加。
存货	存货期末比年初减少 35.98%，主要原因为工程技术服务项目结转收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比年初减少 93.40%，主要原因为北京力拓对新疆西拓的股权投资处置完成。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比年初增加 124.78%，主要原因为公司可弥补亏损形成。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充满创业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

本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是一支充满创业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团队多数成员在本公司创业之初即加入公司，团队人才长期保持稳定。公司上市后各业务板块尤其是新业务板块陆续有一批行业积淀深厚、管理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人员加盟，为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带来充足的动力。2014年公司实施了对高层及中层骨干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使得全部核心团队及骨干员工与公司及股东利益捆绑，形成良好的治理结构，也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 2、品牌与规模优势

公司是节能环保行业中的领先企业，连续多年被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评为“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年度品牌企业”，具有突出的品牌优势。公司已经成为了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连锁投资运营工业余热发电项目的领军企业，并成为国家西气东输战略管网天然气管道余热余压利用的投资服务运营商。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是山西省规模较大的民营城市燃气公司之一，在山西当地具有良好的品牌和资源优势。品牌与规模优势使得公司在业务开拓、融资等各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 3、公司是余热发电领域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的开拓者和技术领先者

公司是国内较早余热发电领域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连锁投资运营余热发电项目的综合节能服务商之一，是该领域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的市场开拓者，具有突出的市场优势，并形成了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完整的产业链布局，在投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四个环节均具有较强的实力，能为合作方提供一体化、全方位的节能服务。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本公司已经积累了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丰硕的科研成果，截至目前本公司拥有27项专利技术及多项非专利技术，已掌握了水泥、玻璃、钢铁、冶金、化工、天然气管道压气站等行业余热发电技术，是目前国内少数掌握多个用能行业余热发电技术的节能服务公司之一。

### 4、特许经营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目前在山西省原平市、兴县、保德县三市县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从事工业及城市居民用天然气供应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霸州正茂在河北省霸州市津港工业园区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从事工业天然气供应业务。随着天然气在能源结构占比中的持续提升，天然气行业的经济效益也将持续提升。

### 5、所在区域煤层气资源丰富，具有气源保障和成本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拥有天然气特许经营权的兴县和保德县区域内储藏了大量的优质煤层气资源，因当地煤层气的采购成本低于天然气，这为公司提供了长期优质低价气源，随着气田产量的增加，气源保障和成本优势可以明显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长期竞争力。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公司成立之初专注于工业节能余热余压利用领域，并通过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实现了规模化快速扩张，目前成为国内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从事余热发电节能服务的领先企业。公司上市以后借助资本市场的优势，围绕节能、环保、清洁能源领域，实现了主营业务的跨行业发展。2014年公司收购北京力拓进入天然气长输管道加压站余热利用领域；2014年公司成立天壕环保，进入工业烟气综合治理行业。2015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全资收购北京华盛，进入城市燃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行业。2015年公司成立天壕普惠，开展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工业客户及天然气长输管道加压站余热余压利用为主的节能板块、以城市燃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业务为主的清洁能源板块，并涉足工业客户烟气综合治理及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务。2015年公司名称由“天壕节能”变更为“天壕环境”，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内生和外延并重的发展手段，围绕节能、环保、新能源领域积极开拓相关的新业务。

2015年，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343.0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12.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44.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0.26%。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期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并了北京华盛部分燃气收入和利润；公司近年收购增加，相应增加了银行贷款，导致财务费用明显上升；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费用等营业费用增加。

2015年公司传统业务稳步发展，新业务实现快速扩张。各业务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 1.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

2015年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收入29656.4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56%，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1.10%，为公司重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报告期公司与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新签《金铜项目一期工程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协议》，余热利用领域延伸至有色金属（铜冶炼）行业，目前该项目（简称“天壕常宁项目”）正按计划正常建设。

报告期公司积极维护已投产发电项目的稳定运行，着力提高发电效率并有效控制了运行成本；积极推进天壕丰城项目、天壕常宁项目、鄯善非创项目、瓜州力拓项目、山丹力拓项目、中卫力拓项目、延川力拓项目等一批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工程建设，该等项目建成后将对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贡献。

截止目前，公司已建成及在建的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简称	项目状态	项目类型	装机规模（MW）
1	天壕邯郸（一期）项目	已投产	水泥	7.5
2	天壕邯郸（二期）项目	已投产	水泥	9
3	天壕和益项目	已投产	水泥	6
4	天壕前景项目	已投产	水泥	6
5	天壕宣城项目	已投产	水泥	9
6	天壕荆门项目	已投产	水泥	9
7	天壕老河口项目	已投产	水泥	12
8	天壕兴山项目	已投产	水泥	4.5
9	天壕咸宁项目	已投产	水泥	9
10	天壕宜昌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5
11	天壕安全(一期)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5
12	天壕安全(二期)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2

13	天壕宿迁项目	已投产	玻璃	6
14	天壕东台项目	已投产	玻璃	6
15	天壕沙河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2
16	天壕芜湖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2
17	天壕渝琥项目	已投产	玻璃	6
18	天壕淄博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2
19	天壕元华项目	已投产	玻璃	9
20	天壕滕州项目	已投产	玻璃	12
21	天壕智慧项目	部分投产	玻璃	4
22	天壕金彪项目	部分投产	玻璃	5
23	天壕贵州项目	在建	水泥	6
24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在建	煤化工	25
25	天壕丰城项目	在建	煤化工	20
26	天壕常宁项目	在建	铜冶炼	6
27	鄯善非创项目	在建	天然气管道加压站	18
28	瓜州力拓项目	在建	天然气管道加压站	34
29	山丹力拓项目	在建	天然气管道加压站	7.5
30	中卫力拓项目	在建	天然气管道加压站	7.5
31	延川力拓项目	在建	天然气管道加压站	6
				328

## 2. 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

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主要集中在余热发电和烟气治理领域，报告期公司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收入共计16461.7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5.85%。为了充分发挥公司在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连锁投资、研发设计、工程设计和运营管理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与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形成优势互补，为客户提供多种服务，公司逐渐加大在余热发电工程总承包或设计、建设、技术服务领域的拓展力度。天壕环保以中小燃煤锅炉烟气治理项目为主要市场切入点，利用核心技术优势大力进行市场开拓。在环保标准日益严苛的趋势下，以燃煤锅炉环保达标改造为主的烟气治理市场存在巨大的空间，天壕环保将不断优化现有技术，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争取更好的经营业绩。

## 3. 城市燃气及支干线管输

报告期北京华盛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93.00万元，超过了其2015年度的承诺利润8000万元。北京华盛的经营业绩自2015年8月份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范围，对本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有一定贡献。

2015年北京华盛下游主要客户用气需求稳定，随着天然气消费比重的提升，下游用户的用气需求会逐步增加。报告期北京华盛特许经营权范围内的原平工业园区全面通气，将为园区工业企业提供天然气；北京华盛加快了下游大客户兴县华兴铝业二期氧化铝项目配套燃气工程的建设，以确保华兴铝业二期投产后的用气需求；北京华盛积极推进煤层气连接线项目的前期工作，目前已经取得了前期批复手续并开工建设。北京华盛围绕特许经营权范围内的煤层气资源优势，在上游气源获取、中游管道建设、下游用户开拓上进行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布局，并且将下游用户拓展至山西省外市场，围绕河北、山东等地陆续并购城市燃气公司。报告期北京华盛按照既定的天然气业务战略快速推进各项业务布局，为公司燃气板块做大做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4. 绿色互联网金融

2015年5月，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天壕普惠，旨在打造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2015年12月“天壕普惠”

正式上线，网站地址<http://th-ph.com.cn>。2016年1月天壕普惠收购惠农宝控股权，充分利用惠农宝在互联网金融平台积累的经验和资源，共同打造天壕普惠绿色产业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目前“天壕普惠”各项业务开展顺利，天壕普惠平台（含惠农宝）累计交易金额超过4亿元，所有在平台上成交的到期项目均足额兑付，无违约情况。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015年公司完成了对北京华盛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入天然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领域。北京华盛承诺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015年不低于8000万元、2016年不低于11000万元、2017年不低于18000万元。北京华盛收入和利润规模较大，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较大影响。2015年北京华盛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93.00万元，完成了业绩承诺。2015年北京华盛从8月份开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本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3,430,244.44	100%	447,750,515.85	100%	112.94%
分行业					
燃气行业	444,123,909.25	46.58%			
节能环保行业	461,181,927.80	48.37%	416,641,166.48	93.05%	10.69%
商品销售行业	46,704,227.79	4.90%	29,953,036.26	6.69%	55.92%
其他	1,420,179.60	0.15%	1,156,313.11	0.26%	22.82%
分产品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	444,123,909.25	46.58%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296,564,184.10	31.10%	317,386,220.75	70.88%	-6.56%
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	164,617,743.70	17.27%	99,254,945.73	22.17%	65.85%
商品销售业务	46,704,227.79	4.90%	29,953,036.26	6.69%	55.92%
其他	1,420,179.60	0.15%	1,156,313.11	0.26%	22.82%
分地区					

华北区	613,484,228.78	64.34%	170,747,798.90	38.13%	259.29%
华东区	92,528,521.84	9.70%	114,442,262.70	25.56%	-19.15%
华中区	184,981,875.68	19.40%	134,711,738.82	30.09%	37.32%
西南区	15,249,258.04	1.60%	26,196,578.78	5.85%	-41.79%
西北区	449,113.44	0.05%	1,322,649.47	0.30%	-66.04%
华南区	42,883,714.97	4.50%			
东北区	3,853,531.69	0.40%	329,487.18	0.07%	1,069.55%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燃气行业	444,123,909.25	386,990,053.85	12.86%			
节能环保行业	461,181,927.80	268,410,174.09	41.80%	10.69%	27.68%	-7.74%
分产品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	444,123,909.25	386,990,053.85	12.86%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296,564,184.10	135,298,927.37	54.38%	-6.56%	-0.17%	-2.92%
工程建设承包与技术服务	164,617,743.70	133,111,246.72	19.14%	65.85%	78.21%	-5.61%
分地区						
华北区	613,484,228.78	484,843,484.29	20.97%	259.29%	413.93%	-23.87%
华中区	184,981,875.68	105,636,498.48	42.89%	37.32%	53.51%	-6.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燃气供应	销售量	万立方米	19,493.19		
	库存量	立方米	0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	销售量	万千瓦时	89,246	93,995	-5.05%

管理	生产量	万千瓦时	89,246	93,995	-5.05%
	库存量	万千瓦时	0	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燃气供应业务为本报告期新收购北京华盛的业务，上年无同期数据。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	原材料	343,049,308.99	88.65%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	折旧及摊销	17,069,146.29	4.41%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	其他成本	26,871,598.57	6.94%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折旧及摊销	63,166,614.72	46.69%	61,861,916.37	45.65%	2.11%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人力成本	38,302,639.86	28.31%	38,630,013.27	28.50%	-0.85%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业务运营成本	33,829,672.79	25.00%	35,032,012.82	25.85%	-3.43%

说明

燃气供应及安装业务为本报告期新收购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的业务，上年无同期数据。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股权关系
天壕普惠	增加	新设	控股子公司
北京华盛	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资子公司
华盛燃气	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资子公司

资丰域博	减少	出售	公司原通过华盛燃气持有资丰域博80%股权
天壕宜昌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邯郸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和益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安全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宣城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荆门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老河口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兴安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咸宁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沙河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元华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金彪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北京华盛的收购，业务范围拓展至天然气供应及支线管输领域，清洁能源供应成为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盈利能力、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2015年8月后，北京华盛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2015年业绩有一定贡献。2016年，北京华盛全年业绩将全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0,186,521.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5.6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电投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284,630,314.47	29.90%
2	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	111,573,706.55	11.72%
3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46,419,207.35	4.88%
4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44,679,577.73	4.69%
5	东莞市东宝能源有限公司	42,883,714.97	4.50%
合计	--	530,186,521.07	55.69%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18,058,515.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9.62%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375,928,426.58	41.68%
2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公司	127,705,527.50	14.16%
3	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97,198,961.87	10.78%
4	通用电气石油天然气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68,851,000.00	7.63%
5	大前（厦门）石化有限公司	48,374,600.00	5.36%
合计	--	718,058,515.95	79.62%

##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45,704.04	1,000,391.00	174.46%	主要为合并北京华盛所致。
管理费用	90,770,716.01	71,211,789.02	27.47%	
财务费用	37,354,660.02	16,992,211.72	119.83%	为融资规模扩大所致。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课题名称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1	大型有机朗肯双循环发电系统（ORC）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2	超临界CO2发电循环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3	压气站余热发电热力系统、烟风系统优化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4	高压力饱和蒸汽发电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5	天然气压差发电及冷能的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6	电石渣脱硫浆液气液两相双氧化工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7	散射管疏水性研究与制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8	焦炉烟气低温氧化脱硫脱硝工艺 焦炉烟气低温氧化脱硫脱硝工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9	超净排放标准烟气净化工艺——喷淋散射塔工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创新应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化提高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理论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题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料收集、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验及研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研发成果总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示范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推广应用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7	53	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23%	4.69%	2.96%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730,516.68	11,962,552.93	9,859,238.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	2.67%	3.0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968,745.38	275,518,157.78	1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261,242.12	248,623,197.71	20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07,503.26	26,894,960.07	6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864,413.69	45,992,313.21	1,206.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934,012.21	291,592,475.54	37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69,598.52	-245,600,162.33	218.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598,939.62	462,943,172.00	18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961,908.34	364,308,321.50	5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637,031.28	98,634,850.50	651.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1,287.21	-119,593,404.61	-103.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7,812,543.19元，增幅66.23%，主要原因为合并北京华盛带来经营性净现金流增加。

注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536,469,436.19元，减幅218.4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北京华盛、北京力拓的股权收购款。

注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643,002,180.78元，增幅651.90%，主要为银行借款增加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华盛并募集配套资金带来的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8,694,293.11	138,625,879.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40,802.89	1,984,188.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130,965.66	61,521,949.83
无形资产摊销	13,064,267.33	462,32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22,319.65	8,446,75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481,665.05	-26,427.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8,121,395.20	18,953,172.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782,657.44	-2,446,30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676,197.57	39,75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481,323.49	-49,207.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477,160.57	-33,288,719.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9,893,357.39	-221,736,76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73,738,500.21	48,828,370.72
其他	3,610,000.00	5,58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07,503.26	26,894,960.07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3,417,301.52	2.50%	99,216,014.31	4.19%	-1.69%	
应收账款	236,585,041.83	5.71%	153,956,286.80	6.50%	-0.79%	
存货	46,469,183.31	1.12%	72,587,032.55	3.06%	-1.94%	
长期股权投资	35,882,833.43	0.87%	34,285,000.00	1.45%	-0.58%	
固定资产	1,118,391,046.09	27.01%	870,378,187.70	36.73%	-9.72%	
在建工程	695,784,112.91	16.80%	357,669,827.11	15.09%	1.71%	
短期借款	199,985,928.00	4.83%	130,000,000.00	5.49%	-0.66%	
长期借款	479,000,000.00	11.57%	17,270,000.00	0.73%	10.84%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46,000,000.00	430,225,000.00	166.37%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	新设	51,0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		-361,268.13	否	2015年05月08日	《关于合资设立天壕普惠网

													络科技 有限公司 的公告 》
北京华 盛新能 投资有 限公司	天然气 管输及 销售投 资	收购	1,000,0 00,000. 00	100.00 %	发行股 份募集 资金及 自有资 金	无	不适用	天然气	36,242, 463.98	否	2015年 07月30 日	《关于 发行股 份及支 付现金 购买资 产并募 集配套 资金暨 关联交 易之标 的资产 过户完 成的公 告》	
华盛燃 气有限 公司	燃气输 配管网 投资及 燃气销 售	收购	50,000, 000.00	100.00 %	自有资 金	无	不适用	天然气	-4,949,9 39.34	否	2015年 09月01 日	《关于 收购华 盛燃气 有限公 司股权 的公告 》	
山丹天 壕力拓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余热发 电合同 能源管 理	新设	15,000, 000	100.00 %	自有资 金	无	不适用	余热发 电合同 能源管 理	-16,366. 51	否	2014年 12月29 日	《关于 北京力 拓余热 利用项 目 2015 年投资 计划的 公告》	
中卫天 壕力拓 新能源 有限公 司	余热发 电合同 能源管 理	新设	15,000, 000	100.00 %	自有资 金	无	不适用	余热发 电合同 能源管 理	-4,459.2 6	否	2014年 12月29 日	《关于 北京力 拓余热 利用项 目 2015 年投资 计划的 公告》	
延川天 壕力拓	余热发 电合同	新设	15,000, 000	100.00 %	自有资 金	无	不适用	余热发 电合同	-7,542.5 5	否	2014年 12月29	《关于 北京力	

新能源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							能源管理				日	拓余热利用项目 2015 年投资计划的公告》
合计	--	--	1,146,000,000.00	--	--	--	--	--	不适用	30,902,888.19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天壕贵州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41,500.00	39,904,707.21	自有资金	工程基本完工			合作方生产线未投产		
蓝欣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0.00	0.00	自有资金	未启动			合作方生产线未完全投产		
天壕金彪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1,521,894.91	39,485,462.15	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	工程基本完工			目前合作方一条生产线停产检修；另一条生产线预计于 2016 年 5 月底投产	2013 年 01 月 26 日	《关于投资金彪玻璃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天壕萍乡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0.00	0.00	自有资金	未启动			合作方合规手续尚未完成	2013 年 03 月 26 日	《关于投资萍乡焦化干熄焦余热发

												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357,000.00	124,384,916.00	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	工程基本完工			由于合作方环保设施尚未完成达标验收,生产线不具备投产条件,导致公司余热利用项目暂时无法投产	2013年06月24日	《关于投资恒坤化工干熄焦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天壕丰城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80,875,366.30	134,354,666.30	超募资金	工程基本完工			余热发电工程预计于2016年5月投产	2013年06月29日	《关于投资新高焦化干熄焦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鄯善非创项目	收购	是	节能环保	28,426,200.90	144,008,496.26	自有资金	工程基本完工			余热发电一期工程预计2016年6月投产		
瓜州力拓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30,029,904.53	30,356,805.00	自有资金	在建			余热发电一期工程预计于2017年投产	2014年12月29日	《关于北京力拓余热利用项目2015年投资计划的公告》

山丹力拓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8,962,394.00	8,962,394.00	自有资金	在建			余热发电工程预计于2017年投产	2014年12月29日	《关于北京力拓余热利用项目2015年投资计划的公告》
中卫力拓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8,466,931.00	8,466,931.00	自有资金	在建			余热发电工程预计2016年下半年投产	2014年12月29日	《关于北京力拓余热利用项目2015年投资计划的公告》
延川力拓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9,867,318.32	9,867,318.32	自有资金	在建			余热发电工程预计2016年下半年投产	2014年12月29日	《关于北京力拓余热利用项目2015年投资计划的公告》
天壕常宁项目	自建	是	节能环保	7,345,225.50	7,345,225.50	自有资金	在建			余热发电工程预计2016年下半年投产	2015年06月08日	《关于投资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金铜项目一期工程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合计	--	--	--	175,920,635.93	547,136,921.74	--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首次公开发行	60,990.82	2,567.32	62,160.14	0	19,547	32.05%	0	不适用	0
2014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773.9	0	5,773.9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1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4,000	24,000	24,0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90,764.72	26,567.32	91,934.04	0	19,547	32.05%	0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60,990.82 万元，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567.32 万元，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62,160.14 万元（含账户利息收入）。截至报告期末，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014 年，公司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范围内的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90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6.38 元，共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57,739,000.00 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用 1,0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000.00 万元，已全部用于支付北京华盛收购款。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是否已	募集资	调整后	本报告	截至期	截至期	项目达	本报告	截止报	是否达	项目可
----------	-----	-----	-----	-----	-----	-----	-----	-----	-----	-----	-----

募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金承诺投资总额	投资总额(1)	期投入金额	未累计投入金额(2)	未投资进度(3)= (2)/(1)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期实现的效益	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天壕老河口项目	否	6,006	5,459.13	0	5,459.13	100.00%	2012年04月01日	1,539.27	5,191.57	是	否
2.天壕宣城项目	否	5,100	4,771.85	0	4,771.85	100.00%	2011年01月21日	1,244.91	4,293.42	是	否
3.天壕荆门项目	否	5,110	5,102.34	0	5,102.34	100.00%	2011年07月01日	1,274.36	4,367.3	是	否
4.天壕邯郸项目(二期)	否	5,150	4,557.69	0	4,557.69	100.00%	2011年04月01日	1,074.74	5,066.07	是	否
5.弘耀项目	是	6,747	0	0	0	0.00%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113	19,891.01	0	19,891.01	--	--	5,133.28	18,918.36	--	--
超募资金投向											
1.天壕滕州项目	否	4,061	3,840.19	0	3,840.19	100.00%	2013年08月01日	545.36	1,643.45	是	否
2.天壕安全(二期)项目	否	5,640	3,940	0	3,940	100.00%	2013年08月19日	1,378.25	3,490.27	是	否
3.天壕元华项目	否	3,853	2,253	0	2,253	100.00%	2013年09月09日	756.42	1,768.94	是	否
4.天壕金彪项目	否	3,733	3,733	0	3,733	100.00%	工程基本完工	-205.63	-234.19	不适用	否
5、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否	8,600	8,600	0	8,600	100.00%	工程基本完工	-12.68	-26.22	不适用	否
6、收购新疆西拓股权项目	是	12,80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7、天壕丰城项目	否	6,800	6,800	1,964.37	6,800	100.00%	工程基本完工	-36.71	104.48	不适用	否
8、追加投资天壕丰城项目	否	580	580	580	580	100.00%					

9、剩余资金投资天壕丰城项目	否	22.95	22.95	22.95	22.95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2,500	12,500	0	12,5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8,589.95	42,269.14	2,567.32	42,269.14	--	--	2,425.01	6,746.73	--	--
合计	--	86,702.95	62,160.15	2,567.32	62,160.15	--	--	7,558.29	25,665.0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天壕金彪项目余热发电工程基本完工，合作方一条生产线停产检修，另一条生产线预计于 2016 年 5 月投产。</p> <p>2.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余热发电工程基本完工，由于合作方环保设施尚未完成达标验收，生产线不具备投产条件，导致公司余热利用项目暂时无法投产。</p> <p>3. 天壕丰城项目余热发电工程基本完工，预计于 2016 年 5 月投产。</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弘耀项目、收购新疆西拓股权项目详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12 年 8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610,000.00 元投资滕州金晶项目。</p> <p>2、2012 年 10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6,400,000.00 元投资天壕安全（二期）项目。</p> <p>3、2013 年 1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4、2013 年 2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7,330,000.00 元投资金彪玻璃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38,530,000.00 元投资元华玻璃项目。</p> <p>5、2013 年 6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00.00 元用于投资恒坤化工项目。</p> <p>6、2013 年 10 月，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弘耀项目”的 6,920 万元、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壕老河口项目”和“天壕邯郸（二期）项目”和“天壕宣城项目”及“天壕荆门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共计 1,530 万元、调减天壕安全二期项目超募资金 1,700 万元和天壕元华项目超募资金 1,6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1,050 万元，共计 12800 万元受让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 股权，同时将上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内的全部资金划至超募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追加使用超募资金 3,600 万元投资恒坤化工项目。</p> <p>7、2014 年 2 月，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用于竞买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 股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其中的 6,800 万元用于投资新高焦化项目，将其中的 6,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8、2015 年 2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359.19 万元及天壕滕州项目节余资金 220.81 万元，共计 580 万元用于追加投资天壕丰城项目。</p> <p>9、2014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359.19 万元及天壕滕州项目节余资金 220.81 万元，共计 580 万元用于追加投资天壕丰城项目。</p> <p>10、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募集资金已按承诺项目全部使用完毕，公司用节余募集资金支付天壕丰城</p>										

	项目工程款 22.95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2012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182,910,172.9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并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出具了《关于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XYZH/2011A2021-25】。国泰君安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1、2012 年 7 月，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28,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6 个月，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3 年 1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2013 年 6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2013 年 9 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2014 年 4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适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壕老河口项目”和“天壕邯郸（二期）项目”和“天壕宣城项目”及“天壕荆门项目”因项目建设完成，出现部分结余资金，后该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余资金均已划入超募资金专用账户中统一管理和使用。 2、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天壕滕州已投产发电，剩余部分已结算的项目尾款尚未支付。由于项目尾款支付周期较长，公司将此项目节余超募资金 220.81 万元用于追加投资天壕丰城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募集资金已按承诺项目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无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新疆西拓股权	弘耀项目	6,747	0	0	0.00%	不适用			是
天壕丰城项目	收购新疆西拓股权	6,800	2,567.32	6,800	100.00%	2016年5月31日	-36.71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收购新疆西拓股权	6,000	0	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547	2,567.32	12,800	--	--	-36.71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1. 弘耀项目已解除，募集资金已变更用途：2013年10月，经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弘耀项目”的6,920万元、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壕老河口项目”和“天壕邯郸（二期）项目”和“天壕宣城项目”及“天壕荆门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共计1,530万元、调减天壕安全二期项目超募资金1,700万元和天壕元华项目超募资金1,6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1,050万元，共计12,800万元受让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6%股权，同时将上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内的全部资金划至超募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3年0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结余募集资金、超募资金通过联合竞买方式受让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6%股份公告》。2013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秦皇岛弘耀节能玻璃有限公司签订了《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之解除协议》，双方协议解除于2010年11月签署的《玻璃窑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披露的《关于终止弘耀项目和耀华项目的公告》。</p> <p>2. 收购新疆西拓股权项目已终止，募集资金已变更用途：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51%股权于2013年9月11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公司在履行完相关决策程序后参与了该次股权竞买，但因标的股权的最终竞拍价格过高，所对应的该项投资的未来投资收益偏离公司的投资标准较大，公司决定放弃竞买，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2014年2月，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用于竞买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6%股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2,800万元，变更投向后将其中的6,800万元用于投资新高焦化干熄焦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简称“天壕丰城项目”），将其中的6,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14年2月11日在巨潮</p>									

	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投资新高焦化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同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同上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天壕平水(北京)余热发电有限公司余热发电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688.17	-4.94	产生少量处置净收益,该项处置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当期业绩影响较小。	1.76%	以天壕平水停产日的账面资产净值为基础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是	2015年10月14日	《关于子公司天壕平水(北京)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签订解除<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暨项目资产处置的公告》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华盛	子公司	天然气销售	25,000 万元	674,190,384.09	369,661,536.57	441,926,893.56	53,421,898.60	36,242,463.98
天壕芜湖	子公司	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	2,200 万元	59,046,783.88	46,049,255.04	22,672,656.71	13,564,628.80	15,217,424.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收购	对公司 2015 年业绩有一定贡献
华盛燃气有限公司	收购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北京资丰域博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5年公司名称由“天壕节能”变更为“天壕环境”，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内生和外延并重的发展手段，围绕节能、环保、新能源领域积极开拓相关的新业务。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工业客户及天然气长输管道加压站余热余压利用为主的节能板块、以城市燃气供应及支干线管输业务为主的清洁能源板块，并已经涉足工业客户烟气综合治理业务、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务。

1、在余热余压利用领域：公司已成为国家西气东输战略管网余热余压利用服务运营商。未来随着国家清洁能源战略的加速实施，公司将为国家天然气管网提供更多的节能服务，也具备了更强的抗经济周期影响的能力。在天然气长输管线余热发电项目中，公司与美国通用电气公司合作，将储备和引进的一批新技术全面应用于新项目的建设和运营中，为我国余热发电的推广和应用带来一批新的示范项目。

2、在天然气供应和支干线管输领域：近年来为保障国民经济的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国家正努力改善我国能源消费结构，积极培育并完善天然气市场，大力发展天然气行业，预计天然气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将快速持续提升。公司将北京华盛为业务平台，围绕北京华盛特许经营范围内的煤层气资源优势，向支干线管输、城市燃气供应等领域积极拓展，

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以及抵御风险的能力将显著增强。

3、在烟气综合治理领域：2014年9月，国家发改委、环保部、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了《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年）》的通知，要求全面提升我国现役和新建燃煤机组的排放标准。天壕环保拥有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核心技术和装备，在较低的投入和运行成本下能够使燃煤机组达到或接近燃气轮机机组排放限值，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天壕环保将为各类型的工业锅炉提供全套的烟气治理工程总承包和技术服务。未来公司将投入更多资源，使天壕环保业务快速增长，成为公司另一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4、在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领域：天壕普惠旨在打造绿色互联网金融信息平台，公司将本着合规、稳健、安全的理念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重点加强风险控制，保证平台稳健发展。

5、中共中央、国务院于2015年3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文》，鼓励节能服务公司作为售电公司主体参与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国家能源局于2015年9月发布了《关于组织太阳能热发电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决定组织一批太阳能热发电示范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以前述政策为契机，积极参与了购售电、光热发电等相关新业务。公司参股的宁夏中宁工业园区能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在中宁工业园区开展购售电服务、能源综合管理、智能微电网投资建设运营、园区节能减排以及建设能源互联网等业务。同时公司在全国其他地区也在积极布局售电业务。公司与玉门市人民政府、瓜州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发光热发电项目。公司于2015年10月向国家能源局申报了光热示范项目。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5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刊登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的《天壕环境：2015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8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刊登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的《天壕环境：2015年8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9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刊登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的《天壕环境：2015年9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4月16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母公司2014年末的股本总数329,0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2,905,000元（含税），占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49%，于2015年5月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87,189,529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0,975,162.32
可分配利润（元）	384,738,618.0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母公司 2015 年末的股本总数 387,189,5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975,162.32 元（含税），占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2.05%；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3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2013年末的股本总数3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5,600,000元（含税），占201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06%；公司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14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2014年末的股本总数320,90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2,905,000元（含税），占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49%；公司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015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2015年末的股本总数387,189,5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975,162.32元（含税），占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05%；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30,975,162.32	140,445,459.65	22.05%	0.00	0.00%
2014年	32,905,000.00	140,075,541.60	23.49%	0.00	0.00%
2013年	25,600,000.00	116,044,966.44	22.0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	股份限售承诺	①如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顺利实施，则将其现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的锁定期	2015年04月02日	2015年8月21日至2016年8月21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延长 12 个月，即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届满日由 2015 年 6 月 29 日延长至 2016 年 6 月 29 日。若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晚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则天壕投资集团现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自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延长锁定 12 个月。上述两个期间孰长简称“延长锁定期”。②在延长锁定期内，其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或者转让该股份，亦不会要求天壕环境回购该股份。若在延长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其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天壕环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p>			
--	--	--	--	--	--

			律责任。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壕环境相同、相似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在本公司作为天壕环境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天壕环境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天壕环境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天壕环境，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天壕环境；在本公司作为天壕环境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壕环境相同、相似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	2015年01月1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及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从前述业务及活动中获得的所有收益归天壕环境所有。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①本公司及以下人员或组织将尽可能避免和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该等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②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天壕环境	2015年01月1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有与天壕环境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以下人员或组织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天壕环境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天壕环境和天壕环境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该等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p>			
--	--	--	--	--	--

			理人员的除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人对其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天壕环境的股份锁定期为自该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该等股份若由于天壕环境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除非征得天壕环境及天壕环境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同意，承诺人对其各自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认购的天壕环境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承诺人股份锁定期结束，	2015 年 01 月 19 日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承诺人所持天壕环境股份不得用于质押或设置其他第三方权益；承诺人在《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包括但不限于最后一次盈利预测补偿完成前，不转让所持有的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其获得的天壕环境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承诺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所持有的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其认购的天壕环境股份。</p>			
--	--	--	---	--	--	--

	<p>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北京华盛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 2015 年不低于 8,000 万元、2016 年不低于 11,000 万元、2017 年不低于 18,000 万元。在交易对方对天壕环境实施盈利补偿期间（盈利承诺补偿年份为 2015 年-2017 年），天壕环境在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北京华盛进行年度审计的同时，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对北京华盛在盈利补偿期间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实际净利润数与交易对方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北京华盛的年度实际净利</p>	<p>2014 年 12 月 26 日</p>	<p>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	---	------------------	---	-------------------------	---	----------------------

		<p>润数及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差异情况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如北京华盛在利润承诺期任一年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应以其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向天壕环境足额支付补偿，具体补偿约定如下：交易对方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利润承诺期各年的承诺净利润之和 × 协议约定的交易标的收购价款 ÷ 协议约定的发行价格 - 已补偿股份数量；西藏瑞嘉、西藏新惠、上海初璞应按其获得股份对</p>			
--	--	--	--	--	--

		<p>价占总股份对价的比例 承担各自应补偿股份的责任。盈利承诺补偿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交易对方获得的股份数量及其因转增或送股方式取得的股份数量；在每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根据上述方式计算的交易对方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之二分之一，交易对方应以其所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向天壕环境支付补偿；剩余应补偿股份数量，交易对方可以选择以其所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或以应补偿股份对应的本次交易对价折合现金</p>			
--	--	---	--	--	--

			的方式向天壕环境支付补偿。			
	<p>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肖保田、关联方武瑞生</p>	<p>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p>	<p>一、截至 2014 年 12 月 26 日，北京华盛与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之间相互借用的资金已全部清偿完毕，也未引起任何经济纠纷；二、自 2014 年 12 月 26 日起，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一）不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北京华盛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北京华盛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二）严格</p>	<p>2014 年 12 月 26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p>限制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在与北京华盛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北京华盛资金，不要求北京华盛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三)不要求北京华盛以下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使用：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北京华盛的资金给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使用；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 委托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p>			
--	--	---	--	--	--

		<p>业进行投资活动；4. 为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 代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偿还债务。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天壕环境/北京华盛董事会发现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有侵占北京华盛资产行为时，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无条件同意，天壕环境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立即启动对西藏瑞嘉或西藏新惠所持天壕环境股份“占有即冻结”的机制，即按占用金额申请冻结西藏瑞嘉或西藏</p>			
--	--	--	--	--	--

			<p>新惠所持天壕环境相应市值的股份，凡侵占资产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份偿还。四、若北京华盛因在本次交易前与北京华盛以及各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之间发生的相互借款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各承诺人将对天壕环境因北京华盛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承担连带责任并予以全额补偿。</p>			
	<p>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截至本函出具日，承诺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壕环境、北京华盛相同、相似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在持有天壕环境股份期间，未经天壕环境书面同意，承诺人不得投资与天壕环</p>	<p>2015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境及北京华盛相同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投资该等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承诺人从前述业务及活动中获得的所有收益归天壕环境所有。			
	<p>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p>	<p>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p>	<p>本次收购完成后、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天壕环境股份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天壕环境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天壕环境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天壕环境向承诺人及其投资或控制的</p>	<p>2015年01月19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天壕环境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有与天壕环境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天壕环境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天壕环境和天壕环境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武瑞生	其他承诺	如因北京华盛控股子公司天然气（煤层气）特许经营权的相关事宜而给天	2015年01月1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壕环境及/或北京华盛及/或北京华盛控股子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或损失,或者致使北京华盛控股子公司遭受处罚等,其将在该等损失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足额补偿。</p>			
	<p>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北京泰瑞和西藏瑞嘉共同负担北京华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办理土地房屋权属证书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并承担连带责任。交割完成之日前为办理土地房屋权属证书而产生的费用由北京华盛及其控股子公司先行垫付,在交割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由北京泰瑞和西藏瑞嘉将上述费用一次性偿还给北京华盛及其控股子公司;交割完成之日后为办理土地房屋权属证</p>	<p>2015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书而产生的费用由北京华盛及其控股子公司先行垫付，北京泰瑞和西藏瑞嘉应在上述费用全部支付完毕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足额补偿北京华盛及其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作涛、关联方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张英辰、股东钟玉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承诺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天壕环境的股份，也不由天壕环境回购（因北京华盛未实现承诺业绩的情形除外）；该等股份由于天壕环境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除前述锁定期约	2015 年 01 月 19 日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定外，承诺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锁定期的规定履行相应的股份锁定义务。			
	实际控制人 陈作涛、关联方 武瑞生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日，本人、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天壕节能外的其他企业及本人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壕环境相同、相似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在本人作为天壕环境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天壕环境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天壕环境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天壕环境，并	2015年01月 1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天壕环境；在本人作为天壕环境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壕环境相同、相似或在业务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从前述业务及活动中获得的所有收益归天壕环境所有。			
	实际控制人 陈作涛、关联方 武瑞生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及该等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将尽可能避免和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	2015年01月 1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规、规范性文件、天壕环境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有与天壕环境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及该等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壕环境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天壕环境和天壕环境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关联方武瑞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完	2015 年 01 月	长期	报告期内，承

	生		成后三年内,对于北京华盛下属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剥离的部分资产,天壕环境有权要求本人控制的华盛燃气有限公司按照经评估确认的公允价格转让给天壕环境或其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年内,天壕环境或其控制的企业有权要求按照经评估确认的公允价格受让本人拥有或控制的与北京华盛及其下属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资产。	19 日		诺人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	其他承诺	如因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天壕环境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保,或天壕环境因此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包括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将对天壕环境进行全额补偿。	2012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	其他承诺	如因贵州水泥厂改制而	2012 年 06 月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

	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		导致其不能正常履行《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中的相关义务而给天壕环境对其子公司贵州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投资造成任何损失，将对天壕环境以现金方式进行全额补偿。	28 日		承诺
	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①除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②本公司承诺作为天壕环境控股股东期间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	2012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p>组织。③本公司承诺作为天壕环境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天壕环境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④本公司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天壕环境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损失进行全额赔偿。</p>			
	<p>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p>	<p>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p>	<p>①本次上市后，本公司将尽可能避免和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②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天壕环境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有与天壕环境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p>	<p>2012年06月28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承诺</p>

		<p>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天壕环境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天壕环境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天壕环境和天壕环境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③在作为天壕环境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天壕环境的资金、资产，不滥用控股股东的权利侵占天壕环境的资金、资产。④如在作为天壕环境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占用天壕环境资金、资产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相关清偿及赔</p>			
--	--	---	--	--	--

			偿责任, 对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天壕环境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 凡不能以现金清偿所占用的资金、资产的, 通过变现股权偿还。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 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4 年 04 月 03 日	2014 年 4 月 3 日至 2015 年 4 月 3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 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4 年 02 月 27 日	2014 年 2 月 27 日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当期实际业绩	未达预测的原	原预测披露日	原预测披露索
--------	--------	--------	--------	--------	--------	--------	--------

或项目名称			(万元)	(万元)	因(如适用)	期	引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100%股权。北京华盛原股东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承诺：北京华盛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 2015 年不低于 8,000 万元、2016 年不低于 11,000 万元、2017 年不低于 18,000 万。2015年，北京华盛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实际净利润为8893.00万元，盈利承诺实现。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股权关系
天壕普惠	增加	新设	控股子公司
北京华盛	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资子公司
华盛燃气	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全资子公司
资丰域博	减少	出售	公司原通过华盛燃气持有资丰域博80%股权
天壕宜昌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邯郸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和益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安全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宣城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荆门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老河口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兴安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咸宁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沙河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元华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天壕金彪	减少	被公司吸收合并	原为全资子公司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秦川、徐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北京华盛事项，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1000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先生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8月，公司向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共计3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05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定向增发的股票，授予价格为6.38元/股。详情参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15年7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2015年7月21日，公司第一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1.5万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5年，公司实现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4044.55万元，未达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此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期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可以解锁。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宁投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史庆玺在宁投公司担任董事	财务资助	是	0	1,000	1,000	4.60%	9.46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此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	------	------	--------------	----------------	----------------	----	--------------	--------------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作涛、关联方武汉珞珈参与此次配套融资，分别认购股份12,403,100股、1,550,387股，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 2) 2015年5月8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共同出资设立天壕普惠，公司出资5100万元，占天壕普惠51%股权。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合资设立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 3) 2015年9月1日，公司与华盛燃气原股东北京泰瑞、北京新惠、上海大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收购华盛燃气100%的股权，此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华盛燃气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2015年06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合资设立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5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购华盛燃气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15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4年9月、10月，本公司子公司天壕宜昌两次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租回）》、《租赁物购买合同（售后租回）》，租赁期限分别是2014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1日、2014年10月21日至2017年10月20日，租赁物的购买价款共计40,000,000.00元，租赁年利率为7.65%。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宁夏节能茂焱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014年09月23日	800	2014年10月09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9至2020-9-17	否	是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13日	342	2015年08月10日	342	连带责任保证	2015-8-10至2020-8-10	否	是
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及宁夏节能新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0日	4,000	2015年11月27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1-27至2020-11-26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4,342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34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14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4,988.35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天壕渝琥		2,700	2012年04月26	2700	连带责任保	2012-4-26至	否	是

			日		证	2018-4-26		
天壕智慧	2013年07月08日	2,000	2013年07月1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07-15至2020-07-15	否	是
天壕宜昌	2014年07月25日	4,600	2014年09月11日	4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9-11至2019-10-20	否	是
瓜州力拓	2015年04月23日	20,000	2015年05月12日	17,457.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5-12至采购主合同款项付清日后两年	否	是
鄯善非创	2014年12月29日	8,000	2015年06月13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7-13至2024-7-9	否	是
天壕丰城	2015年07月27日	10,000	2015年07月2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7-27至2023-7-27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5,457.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7,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7,475.5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4,34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9,799.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2,44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2,463.9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27,4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7,4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司为子公司天壕渝琥、天壕智慧、天壕宜昌、天壕丰城提供担保的同时, 上述子公司以其固定资产及未来收益权为其贷款提供抵、质押担保。
2. 公司为子公司鄞善非创提供担保的同时, 鄞善非创以其未来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
3. 公司为参股公司宁投公司及其子公司宁投茂焯提供担保的同时, 上述公司以其固定资产或未来收益权为其贷款提供抵、质押担保, 宁投公司的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对宁投公司的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4. 公司为参股公司明阳耀华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的同时, 明阳耀华以其固定资产及未来收益权做抵质押担保, 明阳耀华的控股股东中山市明阳电气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承担担保义务。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名称变更:

2015年8月26日, 公司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名称、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公司中文名称修改为“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修改为“Top Resource Conservation & Environment Corp.”, 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天壕环境”。2015年9月11日, 公司名称正式变更。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名称、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

## 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1) 2015年5月12日，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顾纯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小舸女士辞职生效。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顾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 2015年8月3日，公司董事余紫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2015年8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名肖双田为公司董事候选人。2015年8月26日，经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肖双田当选为公司董事。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肖双田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3) 2015年8月7日，公司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洪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王祖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详见公司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 3、投资项目情况：

1) 2015年6月8日，公司与五矿铜业签订五矿金铜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为五矿铜业金铜项目一期工程配套建设余热发电装置，并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其提供专项节能服务，将所发电力销售给五矿铜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金铜项目一期工程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公告》。

2) 2015年4月16日，公司与 GE Oil&Gas旗下的 Nuovo Pignone S.p.A. 签定《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在国内节能和环保领域内开展技术研发和市场推广工作。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 Nuovo Pignone S.p.A.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3) 2015年5月8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合资设立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务。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合资设立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2015年12月17日，天壕普惠互联网金融平台正式上线。

4) 2015年7月9日，公司与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收购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宁投公司”）67.26%股权。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目前尚未完成股权交割。

5) 2015年7月9日，公司与自然人陈耀都、卢海军签订协议，以现金对天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北京天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后各方签订协议解除了此次增资。

6) 2015年7月10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华盛”）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证监会无条件通过。2015年7月30日，北京华盛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9月1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 2015年9月1日，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收购华盛燃气有限公司（简称“华盛燃气”）100%股权，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华盛燃气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截止日前，华盛燃气已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 2015年9月，公司分别与瓜州市人民政府、玉门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布局发展前景广阔的光热发电行业，抢占光热发电市场。分别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14日和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瓜州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关于与玉门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9) 2015年9月28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同在天然气管道余热和余压利用、光热利用、LNG及天然气相关领域深度合作开发相关资源和技术、实现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大在天然气相关产业的布局。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1) 2015年2月27日, 经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壕宜昌、天壕宣城、天壕荆门、天壕老河口、天壕咸宁、天壕兴山、天壕邯郸、天壕和益、天壕安全、天壕沙河、天壕元华、天壕金彪, 合并完成后, 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人员、业务将由本公司承接。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12家子公司已完成合并, 除天壕安全、天壕沙河、天壕元华外, 其他9家子公司已注销。

2) 2015年11月10日, 经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壕淄博、天壕滕州、天壕东台、天壕芜湖, 合并完成后, 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人员、业务将由本公司承接。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4家子公司尚未完成合并。

### 2、关于天壕平水项目资产处置的事项

2015年10月14日, 公司子公司天壕平水与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简称“金隅平谷水泥”)正式签订《终止并解除<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的协议书》, 金隅平谷水泥将按停产日资产净值补偿天壕平水2688.17万元。详见公司于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天壕平水(北京)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签订解除<余热发电项目合作协议>暨项目资产处置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已全部收回补偿款, 处置已完成。

### 3、关于北京华盛收购兴县华盛剩余股权的事项

2015年10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盛收购其子公司兴县华盛少数股东持有的剩余股权10%, 兴县华盛成为北京华盛的全资子公司。

### 4、关于华盛燃气出售资丰域博的事项

2016年12月, 华盛燃气出售其持有的资丰域博80%股权, 不再是资丰域博的股东, 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

##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531,875	30.55%	58,139,529	0	0	-87,554,220	-29,414,691	71,117,184	18.3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0,531,875	30.55%	58,139,529	0	0	-87,554,220	-29,414,691	71,117,184	18.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2,330,000	25.02%	40,310,074	0	0	-82,330,000	-42,019,926	40,310,074	10.4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201,875	5.53%	17,829,455	0	0	-5,224,220	12,605,235	30,807,110	7.9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518,125	69.45%	0	0	0	87,554,220	87,554,220	316,072,345	81.63%
1、人民币普通股	228,518,125	69.45%	0	0	0	87,554,220	87,554,220	316,072,345	81.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29,050,000	100.00%	58,139,529	0	0	0	58,139,529	387,189,52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 100%的股权，股份对价50,000万元发行股份38,759,687股，现金对价发行股份19,379,842股募集配套资金25,000万元，合计增发股份58,139,529 股。

2、2015年7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2015年7月21日，公司第一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15,000股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7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68 号），核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增58,139,529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 100%的股权，合计增发股份58,139,529股；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锁2,715,000股。上述股份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5年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0
	2015年12月31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8578	5.828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天壕投资集团	82,330,000	82,330,000		0	首发承诺	注 1
王祖锋	3,161,250	790,313		2,370,937	高管锁定股	-
程炳乾	1,209,375	302,344		907,031	高管锁定股	-
史庆玺	900,000	225,000		675,000	高管锁定股	-

胡帆	993,750	248,438		745,312	高管锁定股	-
陈磊	1,125,000	1,125,000		0	高管锁定股	-
邓群	562,500	140,625		421,875	高管锁定股	-
张洪涛	450,000		150,000	600,000	高管锁定股	2016年2月5日
李江冰	750,000			750,000	高管锁定股	-
王坚军	2,000,000	500,000		1,500,0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
闫冰	1,450,000	362,500		1,087,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
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		27,131,782	27,131,78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	0		7,751,937	7,751,93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3,875,968	3,875,968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50,387	1,550,387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陈作涛	0		12,403,100	12,403,1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张英辰	0		3,875,968	3,875,96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钟玉	0		1,550,387	1,550,38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年9月1日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6人)	5,600,000	1,680,000		3,9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合计	100,531,875	87,704,220	58,289,529	71,117,184	--	--

注1：公司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实际控制人陈作涛承诺，自2015年6月29日至2016年8月21日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或者转让其于公司上市之日持有的股份8233万股，亦不会要求天壕环境回购该股份。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延长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5年08月21日	12.9	40,310,074	2015年09月01日	40,310,07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08月21日	12.9	17,829,455	2015年09月01日	17,829,455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 100%的股权，股份对价50,000万元发行股份38,759,687股，现金对价发行股份19,379,842股募集配套资金25,000万元，合计增发股份58,139,529 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 100%的股权，交易作价为100,000.00 万元，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各占总对价的50%，股份对价50,000万元发行股份38,759,687股，发行股份19,379,842股募集配套资金25,000万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合计新增58,139,529 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9,02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2,89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	持有有限	持有无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持股数量	增减变动 情况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6%	82,330,000	不变		82,330,000	质押	71,760,000
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1%	27,131,782	增加	27,131,7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65%	18,000,012	增加		18,000,0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3%	15,999,622	增加		15,999,6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8%	15,013,394	增加		15,013,394		
陈作涛	境内自然人	3.20%	12,403,100	增加	12,403,100		质押	12,403,1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9%	11,571,604	增加		11,571,604		
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7,751,937	增加	7,751,9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7,052,514	增加		7,052,5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2%	6,677,686	增加		6,677,68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向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27,131,782 股、7,751,937 股，向实际控制人陈作涛先生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12,403,100 股，前述三名股东成							

	为公司排名前 10 名股东，该认购股份为限售股，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1 日，预计至 2018 年 9 月 1 日解除限售，限售期为 3 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作涛先生，与陈作涛先生本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陈作涛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控制本公司 24.46% 股份。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3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8,000,012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99,622	人民币普通股	15,999,6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13,394	人民币普通股	15,013,39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71,604	人民币普通股	11,571,6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52,514	人民币普通股	7,052,5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77,686	人民币普通股	6,677,6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71,324	人民币普通股	6,671,3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78,627	人民币普通股	5,278,62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深	3,999,785	人民币普通股	3,999,78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5)	不适用		

注：公司控股股东天壕投资集团、实际控制人陈作涛承诺，自 2015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8 月 21 日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或者

转让其于公司上市之日持有的股份 8233 万股，亦不会要求天壕环境回购该股份。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延长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作涛	1997 年 12 月 12 日	60046906-4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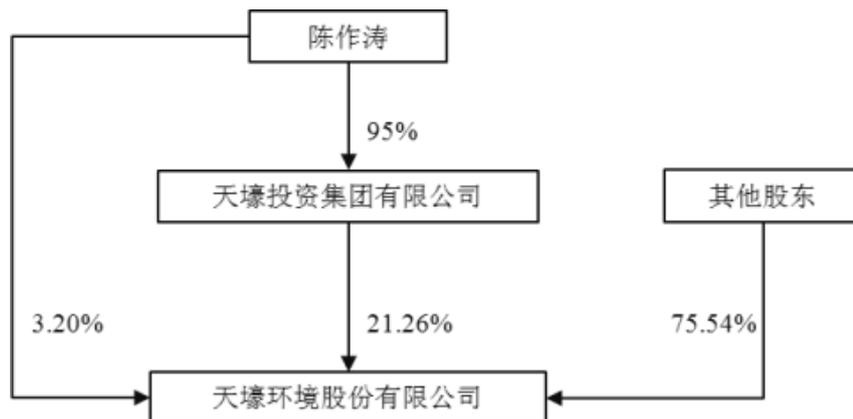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作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7 年至今任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至 2010 年任天壕有限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节能协会副理事长、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北京能源协会副会长、湖北省青年联合会常委、武汉大学青年联合会副主席、天壕低碳技术研究院院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作涛	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0	12,403,100	0	0	12,403,100
王坚军	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2,000,000	0	0	0	2,000,000
王祖锋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3,161,250	0	0	0	3,161,250
肖双田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8月26日	201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段东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5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符国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顾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5月12日	201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余紫秋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4年02月27日	2015年08月03日	0	0	0	0	0
徐小舸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5	2014年02月27日	2015年05月12日	0	0	0	0	0
关敬如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14年02月27日	2017年02月27日	0	0	0	0	0

陈远澜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陈红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0	0	0	0	0
张洪涛	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 秘书	离任	男	44	2014年 02月27 日	2015年 08月07 日	600,000	0	0	0	600,000
史庆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17 日	900,000	0	0	0	900,000
胡帆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6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993,750	0	0	0	993,750
程炳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1,209,375	0	0	0	1,209,375
邓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562,500	0	0	0	562,500
闫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4年 02月27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1,450,000	0	0	0	1,450,000
李江冰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4年 10月22 日	2017年 02月27 日	1,000,000	0	0	0	1,000,000
合计	--	--	--	--	--	--	11,876,875	12,403,100	0	0	24,279,975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小舸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5月12日	个人原因辞职
余紫秋	董事	离任	2015年08月03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洪涛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5年08月07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但仍在公司任职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董事长陈作涛先生

2007年至2009年任中国节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12月至今任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2、董事、总经理王坚军先生

2006年至2010年任天润成（北京）资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 3、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王祖锋先生

2005年至2010年任天润成（北京）资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07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4、董事肖双田先生

2008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担任华盛燃气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5、独立董事段东辉女士

2005年至2013年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6年至今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年至今任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6、独立董事顾纯先生

2008年至今任北京正隆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今任山东蓝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7、独立董事符国群先生

2005年至2010年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市场营销系主任，现为该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营销科学学报》主编。2014年2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8、监事会主席关敬如先生

2005年至今任中国诚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和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北京中诚信方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2010年至2014年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9、职工代表监事陈红女士

2009年至2011任UIT创新科存储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人事总监；2012年至2013年5月任中科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中心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10、职工代表监事陈远澜女士

2007年至2010年历任天壕有限行政部经理、监事；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职员、职工代表监事。

#### 11、副总经理史庆玺先生

2007年5月至2010年历任天壕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2、副总经理程炳乾先生

2007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3、副总经理邓群先生

2008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总经理助理。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4、副总经理闫冰先生

2007至2010年在国务院办公厅任职，2011年至2014年在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总工程师胡帆先生

2007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总工程师，2010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16、财务总监李江冰先生

2008年至2009年任中信国华国际工程承包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天壕有限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作涛	天壕投资集团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97年12月12日	至今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作涛	阳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9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北京乾元联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江西和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湖北珞珈梧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4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黄冈珞珈梧桐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	执行事务合	2014年07月01	至今	否

	伙)	伙人	日		
陈作涛	北京珞珈天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Mobius Water Limited	董事	2014年09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河南美巢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Scinor Water Limited	董事	2014年07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赢通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至今	否
陈作涛	神农架炎皇有机农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01日	至今	否
段东辉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6年08月01日	至今	否
段东辉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7年08月01日	至今	否
段东辉	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29日	至今	是
符国群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年08月02日	至今	是
符国群	北京谊安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08月01日	至今	是
关敬如	董辅初经济科学发展基金会	副理事长	2007年08月01日	至今	否
关敬如	中国诚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兼总裁	2005年01月01日	至今	是
肖双田	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8月01日	至今	否
肖双田	北京新惠嘉吉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06月01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和监事报酬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5年董监高薪酬津贴已按实际情况发放，2015年实际支付董监高报酬津贴422万元。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作涛	董事长	男	45	现任	48	否
王坚军	总经理兼董事	男	44	现任	43	否
王祖锋	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39	否
段东辉	独立董事	女	45	现任	5	否
符国群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否
顾纯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	否
关敬如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5	否
陈红	监事	女	49	现任	41	否
陈远澜	监事	女	35	现任	10	否
史庆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4	否
程炳乾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34	否
胡帆	总工程师	男	46	现任	34	否
邓群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7	否
闫冰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26	否
李江冰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31	否
张洪涛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35	否
合计	--	--	--	--	422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77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241
财务人员	90
行政人员	59
管理人员	171
工程人员	53
研发人员	57
合计	1,348
<b>教育程度</b>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3
本科	262
大专	574
大专以下	479
合计	1,348

### 2、薪酬政策

在公司基本工资、价值创造和分享等激励机制和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基础上，完善公司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继续探讨各种有效的激励方式，将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发展和员工的绩效以及员工价值创造紧密联系，更加有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 3、培训计划

无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依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开展公司法人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尽可能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均能认真尽职地开展相关工作，为公司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企业管理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和目标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的要求执行并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答投资者咨询；并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

####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保持并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合作方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和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信息等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完整的资产，生产经营所需技术为公司合法独立拥有，没有产权争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劳动及工资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法律禁止的交叉任职现象；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具有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开立了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具体的独立运营情况如下：

### 1、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薪酬、社会保障等完全分账独立管理，具有较完善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

### 3、资产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以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产权纠纷。公司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个权力机构，并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建立了完整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和职能体系，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成为完全独立运行的机构体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形。

###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7%	2015 年 01 月 15 日	2015 年 01 月 15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7%	2015 年 02 月 05 日	2015 年 02 月 05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2 月 27 日	2015 年 02 月 27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4 月 16 日	2015 年 04 月 16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7 月 27 日	2015 年 07 月 27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8 月 26 日	2015 年 08 月 26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段东辉	12	2	10	0	0	否

符国群	12	2	10	0	0	否
徐小舸	5	1	4	0	0	否
顾纯	7	1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规定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根据《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

###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了相关职责，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对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研究，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发展战略及投资计划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了相关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并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内控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建议。

###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履行了相关职责，对公司上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上年度绩效考核体现了公平原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 （四）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名委员会积极履行了相关职责。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薪资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年终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的达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管理制度，薪酬方案合理，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进行错报更正；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中心对财务报告	(1) 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及决策程序执行，导致决策失误； ③公司重要业务管理制度缺失或控制失效；

	<p>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出现以下情形, 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认定为一般缺陷。</p>	<p>④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或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p> <p>⑤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 出现以下情形, 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p> <p>②公司经营决策未严格遵守公司政策及决策程序执行, 导致出现一般性决策失误;</p> <p>③公司重要业务管理制度不完善或部分控制失效;</p> <p>④公司重要技术资料保管不善, 造成遗失;</p> <p>⑤公司内部控制较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的整改。</p> <p>(3)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 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财务报表错报, 与利润相关的重要程度可参考的定量标准如下:</p>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达到或超过利润总额 10% 的缺陷;</p> <p>重要缺陷: 错报金额达到利润总额 5% 但不超过 10% 的缺陷;</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不足利润总额 5% 的缺陷。</p> <p>(2) 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财务报表错报, 与资产负债相关的重要程度可参考的定量标准如下:</p>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达到或超过资产总额 1% 的缺陷;</p> <p>重要缺陷: 错报金额达到资产总额 0.5% 但不超过 1% 的缺陷;</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不足资产总额 0.5% 的缺陷。</p>	<p>定量标准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p> <p>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达到或超过利润总额 10% 的缺陷;</p> <p>重要缺陷: 损失金额达到利润总额 5% 但不超过 10% 的缺陷;</p> <p>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不足利润总额 5% 的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6BJA20533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秦川、徐卉

审计报告正文

####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壕环境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壕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壕环境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秦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417,301.52	99,216,014.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13,113.22	49,483,867.50
应收账款	236,585,041.83	153,956,286.80
预付款项	134,186,185.11	81,555,36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605,666.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755,125.88	74,096,85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469,183.31	72,587,032.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1,363.36	20,633,343.09
流动资产合计	651,787,314.23	553,134,431.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40,000.00	5,9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882,833.43	34,28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8,391,046.09	870,378,187.70
在建工程	695,784,112.91	357,669,827.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4,060,967.48	368,796,511.22
开发支出		
商誉	545,620,085.48	52,937,002.24
长期待摊费用	103,251,128.33	111,831,65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67,313.57	4,122,83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27,810.81	10,880,263.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8,925,298.10	1,816,841,278.55
资产总计	4,140,712,612.33	2,369,975,71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985,928.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147,481.12	189,764,086.18
预收款项	75,311,006.20	69,638,14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197,705.91	9,468,431.00
应交税费	-4,100,086.58	7,268,322.34
应付利息	6,840,258.59	2,970,215.42
应付股利	633,500.00	
其他应付款	144,632,852.87	222,452,104.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670,000.00	46,861,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9,387,588.04	149,329,860.86
流动负债合计	1,064,706,234.15	827,752,865.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9,000,000.00	17,2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058,888.62	38,927,95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76,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879,381.21	53,628,204.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417,300.00	40,417,3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8,832,236.49	150,243,456.92
负债合计	1,783,538,470.64	977,996,322.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7,189,529.00	329,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4,229,817.30	723,071,725.74
减：库存股	40,417,300.00	57,739,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287,270.35	
盈余公积	27,016,126.36	17,724,923.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4,245,757.87	368,862,71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6,551,200.88	1,380,970,363.28
少数股东权益	100,622,940.81	11,009,024.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7,174,141.69	1,391,979,388.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40,712,612.33	2,369,975,710.48

法定代表人：陈作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彦山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501,803.29	72,954,040.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963,113.22	14,828,388.33
应收账款	124,764,507.72	3,902,801.40
预付款项	28,893,687.64	28,975,949.89
应收利息	199,881.94	1,605,666.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5,418,096.20	644,957,533.08
存货	6,857,133.82	46,550,884.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1,598,223.83	813,775,263.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40,000.00	5,0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48,412,795.73	922,6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0,197,286.78	14,564,742.52
在建工程	23,910,155.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51,699.24	698,181.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178,70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5,09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27,810.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5,423,540.14	942,917,923.57
资产总计	3,097,021,763.97	1,756,693,18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985,928.00	1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179,683.28	36,951,027.31
预收款项	1,480,000.00	38,215,644.89
应付职工薪酬	5,677,076.96	2,944,016.20
应交税费	4,745,970.31	8,088,948.45
应付利息	6,484,951.25	2,322,176.15
应付股利	633,500.00	
其他应付款	68,555,764.96	199,726,395.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00,000.00	21,961,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9,387,588.04	149,329,860.86

流动负债合计	568,130,462.80	589,539,769.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058,888.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417,300.00	40,417,3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976,188.62	40,417,300.00
负债合计	930,106,651.42	629,957,069.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7,189,529.00	329,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8,388,139.14	722,975,883.57
减：库存股	40,417,300.00	57,739,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016,126.36	17,724,923.43
未分配利润	384,738,618.05	114,724,310.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6,915,112.55	1,126,736,11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97,021,763.97	1,756,693,187.4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3,430,244.44	447,750,515.85
其中：营业收入	953,430,244.44	447,750,515.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5,378,258.08	335,648,255.22
其中：营业成本	700,772,756.98	238,780,554.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93,618.14	5,679,120.97
销售费用	2,745,704.04	1,000,391.00
管理费用	90,770,716.01	71,211,789.02
财务费用	37,354,660.02	16,992,211.72
资产减值损失	5,440,802.89	1,984,188.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2,657.44	2,446,308.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834,643.80	114,548,569.54
加：营业外收入	46,279,706.55	46,059,928.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32,116.46	61,978.70
减：营业外支出	3,246,408.96	537,054.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451.41	35,551.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867,941.39	160,071,443.55
减：所得税费用	15,173,648.28	21,445,564.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694,293.11	138,625,87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445,459.65	140,075,541.60
少数股东损益	-1,751,166.54	-1,449,662.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694,293.11	138,625,87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445,459.65	140,075,541.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1,166.54	-1,449,662.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43

法定代表人：陈作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彦山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268,687,722.79	29,287,724.07
减：营业成本	146,996,559.66	12,028,787.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07,757.60	20,111.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001,477.13	39,489,700.48
财务费用	35,522,751.08	6,667,175.21
资产减值损失	4,313,837.10	356,987.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997,833.43	88,813,938.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43,173.65	59,538,900.76
加：营业外收入	21,267,439.19	2,206,292.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20.61
减：营业外支出	3,043,413.64	28,999.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8.67	28,99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767,199.20	61,716,193.84
减：所得税费用	-5,144,830.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12,029.34	61,716,193.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912,029.34	61,716,193.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5,679,017.73	218,959,102.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66,434.41	45,866,940.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23,293.24	10,692,11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968,745.38	275,518,157.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880,188.58	70,414,69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425,062.61	76,640,65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260,468.13	57,471,13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95,522.80	44,096,70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261,242.12	248,623,19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07,503.26	26,894,960.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4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22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9,716.00	5,891,796.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62,502.30	19,418,016.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81,966.64	20,68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864,413.69	45,992,313.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268,629.48	54,957,85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4,100,000.00	40,2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84,565,382.73	196,409,623.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934,012.21	291,592,47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69,598.52	-245,600,16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99,961.80	57,73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0,398,977.82	2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9,200,000.00	149,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0,804,1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598,939.62	462,943,17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651,352.00	315,668,54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738,416.81	42,779,27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72,139.53	5,86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961,908.34	364,308,32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637,031.28	98,634,85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48.81	476,947.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1,287.21	-119,593,40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216,014.31	218,809,418.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17,301.52	99,216,014.31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66,062.63	15,510,74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32,16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18,695.96	14,188,89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16,927.20	29,699,63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81,054.68	5,777,841.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54,539.38	17,994,276.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23,529.79	594,56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4,459.51	174,241,26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53,583.36	198,607,9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63,343.84	-168,908,30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523,845.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00,000.00	98,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	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50,266.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250,306.64	144,525,94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49,811.38	4,432,7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7,100,000.00	249,3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349,811.38	253,757,7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099,504.74	-109,231,78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99,961.80	57,73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398,977.82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9,200,000.00	149,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0,804,1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598,939.62	417,943,17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7,652,808.00	161,6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716,419.18	33,682,71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2,139.53	6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941,366.71	195,353,21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657,572.91	222,589,95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48.81	476,947.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52,236.80	-55,073,190.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54,040.09	128,027,23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01,803.29	72,954,040.09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9,050,000.00				723,071,725.74	57,739,000.00			17,724,923.43		368,862,714.11	11,009,024.73	1,391,979,388.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9,050,000.00				723,071,725.74	57,739,000.00			17,724,923.43		368,862,714.11	11,009,024.73	1,391,979,388.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139,529.00				691,158,091.56	-17,321,700.00		14,287,270.35	9,291,202.93		85,383,043.76	89,613,916.08	965,194,75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445,459.65	-1,751,166.54	138,694,293.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139,529.00				691,158,091.56	-17,321,700.00						91,330,965.50	857,950,286.0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139,529.00				681,802,255.57	-17,321,700.00						74,303,602.86	831,567,087.4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10,000.00								3,610,000.00
4．其他					5,745,835.99							17,027,362.64	22,773,198.63
（三）利润分配									9,291,202.93		-42,196,202.93	34,117.12	-32,870,882.88
1．提取盈余公积									9,291,202.93		-9,291,202.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05,000.00	-100,000.00	-33,005,000.00
4. 其他												134,117.12	134,117.1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866,212.96				-12,866,212.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866,212.96				-12,866,212.96		
（五）专项储备							1,421,057.39						1,421,057.39
1. 本期提取							1,421,057.39						1,421,057.3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189,529.00				1,414,229,817.30	40,417,300.00	14,287,270.35	27,016,126.36			454,245,757.87	100,622,940.81	2,357,174,141.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668,893,386.15					11,553,304.05		260,558,791.89	20,462,948.04	1,281,468,43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668,893,386.15				11,553,304.05		260,558,791.89	20,462,948.04	1,281,468,43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50,000.00				54,178,339.59	57,739,000.00			6,171,619.38		108,303,922.22	-9,453,923.31	110,510,95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75,541.60	-1,449,662.39	138,625,87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50,000.00				54,178,339.59	57,739,000.00						-8,004,260.92	-2,514,921.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50,000.00				48,689,000.00	57,739,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80,000.00								5,580,000.00
4. 其他					-90,660.41							-14,004,260.92	-14,094,921.33
(三)利润分配									6,171,619.38		-31,771,619.38		-25,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1,619.38		-6,171,619.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00,000.00		-25,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9,050,000.00				723,071,725.74	57,739,000.00			17,724,923.43		368,862,714.11	11,009,024.73	1,391,979,388.01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9,050,000.00				722,975,883.57	57,739,000.00			17,724,923.43	114,724,310.97	1,126,736,11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9,050,000.00				722,975,883.57	57,739,000.00			17,724,923.43	114,724,310.97	1,126,736,11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139,529.00				685,412,255.57	-17,321,700.00			9,291,202.93	270,014,307.08	1,040,178,99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912,029.34	92,912,02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139,529.00				685,412,255.57	-17,321,700.00					760,873,484.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139,529.00				681,802,255.57	-17,321,700.00					757,263,484.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10,000.00						3,610,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91,202.93	177,102,277.74	186,393,480.67	
1. 提取盈余公积									9,291,202.93	-9,291,202.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05,000.00	-32,905,000.00	
3. 其他										219,298,480.67	219,298,480.6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189,529.00				1,408,388,139.14	40,417,300.00			27,016,126.36	384,738,618.05	2,166,915,112.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668,706,883.57				11,553,304.05	84,779,736.51	1,085,039,92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668,706,883.57				11,553,304.05	84,779,736.51	1,085,039,924.13

	000.00				83.57				4.05	736.51	,92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50,000.00				54,269,000.00	57,739,000.00			6,171,619.38	29,944,574.46	41,696,193.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716,193.84	61,716,193.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50,000.00				54,269,000.00	57,739,000.00					5,5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50,000.00				48,689,000.00	57,73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80,000.00						5,580,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171,619.38	-31,771,619.38	-25,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1,619.38	-6,171,619.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00,000.00	-25,6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9,050,000.00				722,975,883.57	57,739,000.00			17,724,923.43	114,724,310.97	1,126,736,117.97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节能”）前身为天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有限”），2015年8月天壕节能更名为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天壕环境”，在包括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系由中国节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香港”）投资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2007年5月30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2007）17135号】，同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11000045001148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之后历经2008年10月、2008年12月、2009年8月三次股权转让，节能香港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北京德之宝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更名为“天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投资”）和自然人刘骞。2009年8月24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天壕节能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园发（2009）510号】，批准公司变为内资企业。

2010年9月28日，天壕有限全体股东签订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由原天壕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天壕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24,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6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6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并于2012年6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股本为32,000.00万股。

根据《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于2014年7月9日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05万股，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32000万股增加至32905万股。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68号）批准，2015年8月，本公司向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发行股份27,131,782.00股、7,751,937.00股和3,875,968.00股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向陈作涛、钟玉、张英辰、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9,379,842.00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387,189,529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中心2号楼906室；法定代表人：陈作涛。

公司经营范围：烟气治理、废气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工业废气净化回收、工业废气余热发电节能项目的工程设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机电设备、配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热力与制冷集中供应；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市政建设及规划咨询；余热发电（限分支机构经营）。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力机构。本公司下设行政人事管理中心、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运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技术研发中心、工程设计中心、发展研究中心、商务法务中心等职能部门。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为：2016年4月20日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如下：

本年新增子公司：本集团因新设增加天壕普惠1家二级子公司，本年因新设增加山丹力拓、中卫力拓、延川力拓3家三级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北京华盛1家二级子公司、原平天然气、兴县华盛、保德海通3家三级子公司、忻州华盛、保德东城2家四级子公司，以及华盛燃气1家二级子公司、资丰域博1家三级子公司和云南华盛1家四级子公司。

本年减少子公司：本集团吸收合并天壕宜昌、天壕邯郸、天壕和益、天壕安全、天壕宣城、天壕荆门、天壕老河口、天壕兴山、天壕咸宁、天壕沙河、天壕元华、天壕金彪12家二级子公司。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处置了资丰域博全部股权，减少资丰域博和云南华盛两家子公司。

详见本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合理。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长期资产减值等。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负债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具体金融负债内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集团内部往来	其他方法
押金备用金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集团内部往来	0.00%	0.00%
押金备用金组合		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本集团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管网及场站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办公设备等。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0-10%	4.50%-10.00%
管网及场站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5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00%-18.00%
电子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10%	18.00%-33.33%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集团； B. 本集团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7、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专利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按合同规定的许可经营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专利权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无产权的房产和装修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2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2、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 23、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工程技术服务收入、销售商品收入和燃气供应、安装及其他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系本集团项目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供电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运营期满后将余热电站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具体为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抄取电表计量的供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 （2）工程技术服务收入

包括工程安装和技术服务等。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 （3）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 （4）燃气供应、安装及其他收入

#### 1) 燃气供应收入

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并且收入能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具体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根据每月抄表数量确认收入：a.用户已使用天然气；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 燃气安装收入

在提供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北京华盛、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 3) 其他

燃气灶具、壁挂炉等商品销售在交付商品后确认收入。

## 24、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

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8、其他

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1)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回收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2014年收购北京力拓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形成商誉52,937,002.24元，根据对项目未来现金流净现值的测算结果，经管理层测试，商誉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2015年收购北京华盛，形成商誉485,707,250.50元，根据收购时出具的评估报告，北京华盛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超过评估报告中按照收益法测算未来现金净流量时预计的2015年净利润，且预计未来经营状况没有发生大的变化，经管理层测试，商誉未发生减值，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 (3) 长期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销售设备等适用税率 17%，天然气销售适用税率 13%，技术服务适用税率 6%，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13%、6%
营业税	本集团的工程施工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为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2、税收优惠

####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认定取得高新技术资格，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于2009年12月1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于2013年初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及《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的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环资〔2006〕186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号）规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之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如下：

子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所得税优惠情况	
		2015年	2014年度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当阳市国家税务局玉阳税务分局	无	减半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市峰峰矿区国家税务局	一期无 二期减半	一期减半 二期减半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国家税务局高村税务分局	无	减半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	收入减按90% 计入收入总额	减半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一期减半 二期免征	一期减半 二期免征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台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减半	减半
宜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城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国家税务局洪山嘴税务分局	减半	减半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鱼县国家税务局高铁岭税务分局	减半	减半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国家税务局	减半	免征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减半	减半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山县国家税务局古夫分局	免征	免征
滕州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滕州市国家税务局洪绪税务分局	免征	免征
沙河市天壕元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免征	免征
北京市天壕智慧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国家税务局	免征	免征
廊坊天壕金彪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霸州市国家税务局	免征	免征

## 2) 增值税

根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对利用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生产的电力或热力，发电（热）原料中100%利用上述资源，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截止2015年12月31日取得增值税税收优惠备案的子公司、分公司如下：

子公司、分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当阳市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	当阳市国家税务局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市峰峰矿区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邯郸市峰峰矿区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分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市国家税务局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台市国家税务局
宜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城市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宜城分公司	湖北省宜城市国家税务局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易县分公司	易县国家税务局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嘉鱼县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公司	湖北省嘉鱼县国家税务局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国家税务局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老河口分公司	老河口市国家税务局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分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兴山县国家税务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兴山分公司	湖北省兴山县国家税务局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国家税务局
滕州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滕州市国家税务局洪绪分局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元华分公司	邢台市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7,004.86	35,410.10
银行存款	102,606,116.19	99,180,604.21
其他货币资金	244,180.47	
合计	103,417,301.52	99,216,014.31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天壕普惠在第三方支付平台“汇付天下”账户余额。年末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987,256.37	42,525,077.10
商业承兑票据	10,025,856.85	6,958,790.40
合计	58,013,113.22	49,483,867.50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082,638.68	
合计	52,082,638.68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193,712.17	99.88%	3,608,670.34	1.50%	236,585,041.83	155,934,687.56	100.00%	1,978,400.76	1.27%	153,956,286.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66.26	0.12%	293,166.26	100.00%						
合计	240,486,878.43	100.00%	3,901,836.60	1.62%	236,585,041.83	155,934,687.56	100.00%	1,978,400.76	1.27%	153,956,286.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04,562,408.69		
1 至 2 年	35,580,703.48	3,558,070.34	10.00%
3 年以上	50,600.00	50,600.00	100.00%
合计	240,193,712.17	3,608,670.34	1.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3,735.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9,142,072.89	1年以内	12.12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21,621,209.60	1年以内	8.99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18,995,556.61	1年以内	7.90	
河北元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3,106,572.16	1年以内	5.45	
	4,343,746.13	1-2年	1.81	434,374.61
东莞市东宝能源有限公司	17,210,099.00	1年以内	7.16	
合计	104,419,256.39	—	43.43	434,374.61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7,985,447.91	80.47%	71,683,249.93	87.90%
1 至 2 年	18,819,879.92	14.03%	8,870,080.41	10.88%
2 至 3 年	5,194,657.28	3.87%	1,002,034.63	1.22%
3 年以上	2,186,200.00	1.63%		
合计	134,186,185.11	--	81,555,364.9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为工程项目未完工和北京华盛、华盛燃气预付的征地补偿款。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公司	26,157,605.00	1年以内	19.49
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年以内	14.90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11,695,000.00	1年以内	8.72
兴县燃气工程项目指挥部	3,092,185.00	1年以内	2.30
	3,300,000.00	2-3年	2.46
	2,136,200.00	3年以上	1.59
保德县国土资源局	5,136,427.00	1年以内	3.83
	6,100,000.00	1-2年	4.55
合计	<b>77,617,417.00</b>	—	<b>57.84</b>

其他说明：

## 5、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原子公司天壕机电贷款利息		1,605,666.66
合计		1,605,666.66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92,000.00	14.20%			10,892,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805,543.55	85.80%	4,942,417.67	7.51%	60,863,125.88	73,901,856.05	99.73%	5,000.00	0.01%	73,896,856.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27%			200,000.00
合计	76,697,543.55	100.00%	4,942,417.67	6.44%	71,755,125.88	74,101,856.05	100.00%	5,000.00	0.01%	74,096,856.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广资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892,000.00			报告日前已收回
合计	10,892,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361,676.03		
1 至 2 年	42,129,557.16	4,212,955.72	10.00%
2 至 3 年	88,000.00	44,000.00	50.00%
3 年以上	685,461.95	685,461.95	100.00%
合计	51,264,695.14	4,942,417.67	9.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备用金押金组合	14,540,848.41	18.96			14,540,848.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19,542.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及借款	44,404,695.14	49,489,567.64
备用金押金	14,540,848.41	13,131,935.41
股权转让款	17,752,000.00	10,892,000.00
其他		588,353.00
合计	76,697,543.55	74,101,856.0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壕机电	代垫款借款	42,000,000.00	1-2 年	54.76%	4,200,000.00
武汉广资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0,892,000.00	1-2 年	14.20%	
赵波	股权转让款	6,860,000.00	1 年以内	8.94%	
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1-2 年	5.22%	
葛洲坝松滋水泥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45,000.00	1 年以内	3.06%	
合计	--	66,097,000.00	--	86.18%	4,200,000.00

## 7、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90,116.30	64,461.50	16,725,654.80	515,626.97		515,626.97
库存商品	27,914,229.13		27,914,229.13	70,018,127.54		70,018,127.5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29,299.38		1,829,299.38	2,053,278.04		2,053,278.04
合计	46,533,644.81	64,461.50	46,469,183.31	72,587,032.55		72,587,032.55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55,557.97		202,474.91	388,621.56	64,461.50
合计		655,557.97		202,474.91	388,621.56	64,461.50

直接用于出售的原材料，以该原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2,052,873.56
累计已确认毛利	4,872,037.8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5,095,612.0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29,299.38

其他说明：

## 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61,363.36	1,233,343.09
对新疆西拓的股权投资		19,400,000.00
合计	1,361,363.36	20,633,343.09

其他说明：

2015年，北京力拓对新疆西拓的股权转让已完成。

##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840,000.00		16,840,000.00	5,940,000.00		5,94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6,840,000.00		16,840,000.00	5,940,000.00		5,940,000.00
合计	16,840,000.00		16,840,000.00	5,940,000.00		5,940,000.00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5,040,000.00			5,040,000.00					18.00%	
萍乡市维信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1,800,000.00					18.00%	
山西忻州国祥煤层气输配有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限公司										
合计	5,940,000.00	10,900,000.00		16,840,000.00					--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小计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合计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其他说明

注1：2014年4月本公司向宁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投公司”）增资2000万元取得其28.57%的股权，2014年由于是否增持宁投公司股份存在不确定性，未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2015年7月9日，根据本公司与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增持宁投公司67.26%的股份，故2015年以权益法确认应享有宁投公司投资收益。

注2：北京天壕中诚信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已办理公司注销手续。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及场站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449,492.52	982,784,871.95	11,055,023.61	9,410,269.19		1,047,699,657.27
2.本期增加金额	78,214,496.21	140,212,296.49	9,697,951.87	8,524,324.58	172,474,045.08	409,123,114.23
(1) 购置	91,342.00	1,811,532.49	1,844,491.39	1,488,562.65		5,235,928.53

(2) 在建工程转入	8,725,243.16	6,309,034.13		1,751,883.77		16,786,161.06
(3) 企业合并增加	69,397,911.05	132,091,729.87	7,853,460.48	5,283,878.16	172,474,045.08	387,101,024.64
3.本期减少金额	638,875.50	25,948,796.44	360,630.00	414,275.47		27,362,577.41
(1) 处置或报废	638,875.50	25,948,796.44	360,630.00	294,193.47		27,242,495.41
(2) 其他				120,082.00		120,082.00
4.期末余额	122,025,113.23	1,097,048,372.00	20,392,345.48	17,520,318.30	172,474,045.08	1,429,460,194.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45,875.19	159,666,862.63	3,814,308.45	5,194,423.30		177,321,469.57
2.本期增加金额	18,930,178.45	75,026,872.85	4,716,100.21	6,293,585.00	34,790,184.73	139,756,921.24
(1) 计提	3,228,552.65	57,170,971.35	1,424,829.42	2,625,880.30	3,680,731.94	68,130,965.66
(2) 企业合并增加	15,701,625.80	17,855,901.50	3,291,270.79	3,667,704.70	31,109,452.79	71,625,955.58
3.本期减少金额	118,306.29	5,497,685.46	143,896.92	249,354.14		6,009,242.81
(1) 处置或报废	118,306.29	5,497,685.46	143,896.92	190,352.46		5,950,241.13
(2) 其他减少				59,001.68		59,001.68
4.期末余额	27,457,747.35	229,196,050.02	8,386,511.74	11,238,654.16	34,790,184.73	311,069,148.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567,365.88	867,852,321.98	12,005,833.74	6,281,664.14	137,683,860.35	1,118,391,046.09
2.期初账面价值	35,803,617.33	823,118,009.32	7,240,715.16	4,215,845.89		870,378,187.70

##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1,698,273.20	3,389,555.44		38,308,717.76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保德天然气门站	1,106,109.62	正在办理中
原平圣煜华庭门市房	357,066.84	正在办理中
兴县天然气门站	2,273,355.6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14年9月、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壕宜昌两次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租回）》、《租赁物购买合同（售后租回）》，租赁期限分别是2014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1日、2014年10月21日至2017年10月20日，租赁物的购买价款共计40,000,000.00元，租赁年利率为7.65%，租金共计45,155,514.00元，售后租回确认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递延收益）合计11,070,287.7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摊销1,242,476.89元，其中本年摊销1,052,452.51元。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171,988,980.32		171,988,980.32	169,532,639.87		169,532,639.87
鄯善非创项目	159,241,846.36		159,241,846.36	114,798,694.98		114,798,694.98
天壕贵州项目	39,814,059.81		39,814,059.81	39,814,059.81		39,814,059.81

天壕丰城项目	149,848,504.66		149,848,504.66	16,997,614.40		16,997,614.40
天壕智慧项目	14,924,460.55		14,924,460.55	7,597,264.41		7,597,264.41
天壕霸州分项目	7,423,932.37		7,423,932.37	5,291,554.20		5,291,554.20
天壕邯郸项目 (并网)	2,000,452.32		2,000,452.32	1,372,150.43		1,372,150.43
天壕滕州技巧项目				1,335,388.17		1,335,388.17
天壕瓜州项目	813,287.07		813,287.07	326,900.47		326,900.47
天壕淄博技改项目				260,541.87		260,541.87
天壕安全二期	90,000.00		90,000.00	152,464.00		152,464.00
天壕沙河项目 (并网)	3,213,914.82		3,213,914.82	90,496.00		90,496.00
天壕元华项目 (并网)	153,679.25		153,679.25	90,000.00		90,000.00
天壕兴山项目加药系统				10,058.50		10,058.50
山丹力拓项目	1,453,100.59		1,453,100.59			
天壕宜昌分(脱硝烟风系统改造项目)	8,510,822.74		8,510,822.74			
延川力拓项目	5,894,470.55		5,894,470.55			
天壕常宁分项目	2,429,151.40		2,429,151.40			
中卫力拓项目	680,961.84		680,961.84			
北京华盛项目	124,982,493.68		124,982,493.68			
华盛燃气项目	2,319,994.58		2,319,994.58			
合计	695,784,112.91		695,784,112.91	357,669,827.11		357,669,827.11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217,000,000.00	169,532,639.87	2,764,555.53		308,215.08	171,988,980.32	90.39%		291,333.35			其他

鄯善非 创项目	150,000, 000.00	114,798, 694.98	44,443,1 51.38			159,241, 846.36	108.55%		10,135,3 14.11	5,321,65 1.30	6.29%	金融机 构贷款
天壕贵 州项目	38,000,0 00.00	39,814,0 59.81				39,814,0 59.81	104.77%		1,900,41 2.80			金融机 构贷款
天壕丰 城项目	195,000, 000.00	16,997,6 14.40	133,229, 784.26	378,894. 00		149,848, 504.66	86.31%		1,751,00 0.00	1,751,00 0.00	6.48%	募股资 金
天壕霸 州分项 目	46,280,0 00.00	5,291,55 4.20	2,132,37 8.17			7,423,93 2.37	90.73%					募股资 金
北京华 盛项目- 城市管 网工程			9,428,64 5.25	5,194,60 3.97		4,234,04 1.28			4,815,75 1.08	1,193,96 4.44	7.04%	金融机 构贷款
北京华 盛项目- 煤层气 连接线			113,414, 972.75			113,414, 972.75						其他
合计	646,280, 000.00	346,434, 563.26	305,413, 487.34	5,573,49 7.97	308,215. 08	645,966, 337.55	--	--	18,893,8 11.34	8,266,61 5.7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天壕贵州项目工程停滞原因为合作方贵州水泥厂受贵阳市“观山湖区百花新城”规划的影响以及环保问题，不能正常投产，2015年合作方正在启动水泥生产线异地搬迁，对于是否顺延履行余热发电合作协议仍在谈判中，如果顺延履行余热发电合作协议，合作方将对搬迁费用进行补偿，如果不再履行余热发电合作协议，合作方将按照合作协议进行补偿，因此管理层判断该项目不存在减值。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水权	软件	合同权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 额	1,154,583.42	6,000,000.00		4,000,000.00	1,247,045.76	356,943,255.52	369,344,884.70

2.本期增加金额	32,143,451.20				7,745,192.34	558,440,080.05	598,328,723.59
(1) 购置	6,556,797.21				7,231,097.33		13,787,894.5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5,586,653.99				514,095.01	558,440,080.05	584,540,829.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298,034.62	6,000,000.00		4,000,000.00	8,992,238.10	915,383,335.57	967,673,608.2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408.43	50,000.00			444,965.05		548,373.48
2.本期增加金额	348,917.27	600,000.00		100,000.00	931,894.52	11,083,455.54	13,064,267.33
(1) 计提	348,917.27	600,000.00		100,000.00	931,894.52	11,083,455.54	13,064,267.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2,325.70	650,000.00		100,000.00	1,376,859.57	11,083,455.54	13,612,640.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895,708.92	5,350,000.00		3,900,000.00	7,615,378.53	904,299,880.03	954,060,967.48
2.期初账面价值	1,101,174.99	5,950,000.00		4,000,000.00	802,080.71	356,943,255.52	368,796,511.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5、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力拓	52,937,002.24			52,937,002.24
北京华盛		485,707,250.50		485,707,250.50
华盛燃气		6,975,832.74		6,975,832.74
合计	52,937,002.24	492,683,083.24		545,620,085.48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北京力拓的22个合同均处于在建(5个)和未开工(17个)状态,合作方所处行业经济环境及预期情况良好,本公司对收购时所使用的未来经营预测及折现率进行了复核,不存在明显差异,经测算后不存在减值;

2)、北京华盛所属三家燃气公司的主要客户经营情况良好,201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8,952万元,高于收购时对2015年度的评估预期;本公司对收购时所使用的未来经营预测及折现率进行了复核,不存在明显差异,经测算后不存在减值;

3)、华盛燃气收购时采用的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未使用收益法评估,所产生的商誉为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导致,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建筑物	109,126,373.60	2,525,419.72	7,682,495.98	3,338,801.90	100,630,495.44
城市门站场地绿化		172,213.67	33,837.54		138,376.13
装修费	2,705,280.78	282,962.11	505,986.13		2,482,256.76
合计	111,831,654.38	2,980,595.50	8,222,319.65	3,338,801.90	103,251,128.33

其他说明

注1: 本集团在投资余热电站项目时与合作方签署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场地由合作方无偿提供,项目建成后由合作方以自身名义办理取得与余热发电项目有关的、由本集团出资建造的新建建筑物房产等手续,合作期限内(一般为20年)由本集团各子公司无偿使用该等建筑物。本集团对建造上述厂房建筑物发生的支出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列示,在合作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注2: 本年增加里因为合并北京华盛增加长期待摊费用408,241.36元。

注3: 其他减少是因为处置天壕平水余热发电资产。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43,579.15	1,118,812.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976,134.80	3,744,033.70	15,476,493.92	3,869,123.48
可抵扣亏损	29,363,117.00	4,404,467.55		
已计提未发放工资			1,041,150.62	253,709.10
合计	50,682,830.95	9,267,313.57	16,517,644.54	4,122,832.58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2,879,905.65	169,871,174.37	357,005,563.40	53,550,834.51
试生产净损失	51,979.80	7,319.61	224,159.10	52,336.01
少数股东股权价值增值	3,548.90	887.23	100,137.60	25,034.40
合计	972,935,434.35	169,879,381.21	357,329,860.10	53,628,204.9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67,313.57		4,122,83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879,381.21		53,628,204.9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65,136.62	1,666,319.58
可抵扣亏损	17,760,140.84	77,606,838.22
合计	20,325,277.46	79,273,157.80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2,924,798.77	
2016		14,217,100.98	
2017		20,805,817.75	
2018		17,032,139.32	
2019		22,626,981.40	
2020	17,760,140.84		
合计	17,760,140.84	77,606,838.22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9,827,810.81	10,880,263.32
合计	9,827,810.81	10,880,263.32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为天壕宜昌售后回租业务产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8,885,928.00	
信用借款	121,1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199,985,928.00	1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部单位	322,147,481.12	189,764,086.18
合计	322,147,481.12	189,764,086.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济钢集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8,098,500.00	工程款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32,058,702.00	工程款和材料款
山西申华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12,560,000.00	设备尾款
原平市正新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4,995,912.46	工程款
湖州炜业锅炉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4,248,550.00	设备款
合计	101,961,664.46	--

其他说明：

## 21、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部单位	75,311,006.20	69,638,144.89
合计	75,311,006.20	69,638,144.8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古浪陇新能源有限公司	5,700,000.00	项目未完工
张掖市陇新能源有限公司	2,460,000.00	项目未完工
嘉峪关陇新能源有限公司	2,460,000.00	项目未完工
大同煤矿集团轩岗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906,080.00	项目未完工
北京金晶智慧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00	项目未完工
合计	13,506,080.00	--

## 2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48,056.13	86,462,934.57	83,119,735.82	12,291,254.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0,374.87	11,307,551.60	10,921,475.44	906,451.03
三、辞退福利		273,482.26	273,482.26	
合计	9,468,431.00	98,043,968.43	94,314,693.52	13,197,705.91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	8,361,141.86	72,169,011.01	69,384,166.54	11,145,986.33

补贴				
2、职工福利费		1,330,352.90	1,311,412.90	18,940.00
3、社会保险费	228,875.41	4,867,738.05	4,788,603.88	308,009.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138.79	3,947,880.92	3,880,027.37	268,992.34
工伤保险费	12,053.63	482,925.40	474,765.24	20,213.79
生育保险费	14,429.29	303,435.46	301,155.00	16,709.75
其他	1,253.70	133,496.27	132,656.27	2,093.70
4、住房公积金	170,084.00	5,942,050.12	5,667,615.57	444,518.5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954.86	1,379,537.41	1,193,859.85	373,632.42
8、非货币福利		771,977.08	771,977.08	
9、其他		2,268.00	2,100.00	168.00
合计	8,948,056.13	86,462,934.57	83,119,735.82	12,291,254.8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1,295.76	10,540,389.96	10,171,320.54	860,365.18
2、失业保险费	29,079.11	767,161.64	750,154.90	46,085.85
合计	520,374.87	11,307,551.60	10,921,475.44	906,451.03

其他说明：

注：社会保险费中的其他项内容为本集团为员工购买的大额医疗救助险。

##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455,881.69	-15,633,153.24
营业税	1,686,930.23	825,087.49
企业所得税	13,713,564.33	10,968,990.87
个人所得税	141,901.14	10,114,84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079.74	478,306.73
教育费附加	458,752.09	373,645.88

其他税费	603,567.58	140,603.07
合计	-4,100,086.58	7,268,322.34

其他说明：

##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57,244.86	108,214.05
企业债券利息	5,312,555.55	2,041,6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0,458.18	820,334.70
合计	6,840,258.59	2,970,215.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5、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33,500.00	
合计	633,5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26、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力拓股权转让款	38,000,000.00	170,000,000.00
融资保证金		10,500,000.00
外部单位	103,426,195.42	39,550,857.32
职工	3,206,657.45	2,401,247.54
合计	144,632,852.87	222,452,104.8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盛世泰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8,235.00	往来款
中电投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15,841,000.00	保证金
北京资丰域博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84,000.00	借款
张英辰	26,600,000.00	股权转让款
郑硕果	11,400,000.00	股权转让款
合计	95,933,235.00	--

其他说明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670,000.00	29,540,000.00
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7,321,700.00
合计	106,670,000.00	46,861,700.00

其他说明：

##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99,387,588.04	149,329,860.86
合计	199,387,588.04	149,329,860.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0	2014年10月22日	2015年10月22日	150,000,000.00	149,329,860.86		8,458,333.33	670,139.14	160,500,000.00		
短期融资券二期	200,000,000.00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8月16日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312,555.55	612,411.96			199,387,588.04
合计	--	--	--	350,000,000.00	149,329,860.86	200,000,000.00	13,770,888.88	1,282,551.10	160,500,000.00		199,387,588.04

其他说明：

## 29、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64,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5,27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479,000,000.00	17,2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1：长期借款根据各银行基准利率上浮5%-20%调整浮动利率，利率区间为6.04%-6.90%。

注2：本集团的各项借款均有多种担保措施，截止2015年12月31日，借款的抵押、质押、保证情况见本附注七、51。

## 30、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058,888.62	38,927,952.0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为天壕宜昌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业务形成的应付租赁款，天壕宜昌以其未来收益权质押，并以其余热发电设备进行抵押。

##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0,000.00	1,523,333.34	3,476,666.66	
合计		5,000,000.00	1,523,333.34	3,476,66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管道压气站余热发电技术补贴		3,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2,000,000.00	23,333.34		1,976,666.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00,000.00	1,523,333.34		3,476,666.66	--

其他说明：

###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40,417,300.00	40,417,300.00
合计	40,417,300.00	40,417,300.00

其他说明：

根据2014年7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激励对象38人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本公司定向增发的股票905万份，权益授予日为2014年7月9日，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6.38元，未达到解锁条件时，本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股份，因此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后，股本由32,000万股增加至32,905万股，4,868.9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增加库存股5,773.9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第一期解锁271.5万股，2015年业绩未达解锁条件第二期解锁股票递延至第三期，第三期解锁633.50万股，4,041.73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授予日天壕环境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总额为1,915万元，由于第二期未达解锁条件，公允价值变为1,415万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支付确认的费用为361万元，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9,050,000.00	58,139,529.00				58,139,529.00	387,189,529.00

其他说明：

本年增加58,139,529.00股系本公司向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发行有限售条件的股份27,131,782.00股、7,751,937.00股和3,875,968.00股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发行的股份作价499,999,962.30元，股本溢价461,240,275.30元；同时，分别向陈作涛、钟玉、张英辰、武汉珞珈梧桐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403,100.00股、3,875,968.00股、1,550,387.00股和1,550,387.00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扣减承销费10,000,000.00元、募集配套资金239,999,961.80元，扣除增发登记服务费58,139.53元，股本溢价220,561,980.27元。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7,491,725.74	687,641,272.07	93,180.51	1,405,039,817.30
其他资本公积	5,580,000.00	3,610,000.00		9,190,000.00
合计	723,071,725.74	691,251,272.07	93,180.51	1,414,229,817.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687,641,272.07元，其中681,802,255.57元详见本附注七、33，子公司北京华盛收购兴县华盛少数股东股权对价小于被收购股权公允价值的差额5,839,016.50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3,610,000.00元详见本附注七、32，此外吸收合并注销子公司天壕宜昌，导致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时产生的股本溢价93,180.51元转入处置损益。

###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57,739,000.00		17,321,700.00	40,417,300.00
合计	57,739,000.00		17,321,700.00	40,417,3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4年7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激励对象38人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本公司定向增发的股票905万份，权益授予日为2014年7月9日，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6.38元，未达到解锁条件时，本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激励对象持有的股份，因此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后，股本由32,000万股增加至32,905万股，4,868.9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增加库存股5,773.9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第一期解锁271.5万股，2015年业绩未达解锁条件第二期解锁股票递延至第三期，第三期解锁633.50万股，4,041.73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授予日天壕环境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总额为1,915万元，由于第二期未达解锁条件，公允价值变为1,415万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支付确认的费用为361万元，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287,270.35		14,287,270.35
合计		14,287,270.35		14,287,270.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专项储备系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按照《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 [2012]16号）规定的标准提取。

###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724,923.43	9,291,202.93		27,016,126.36
合计	17,724,923.43	9,291,202.93		27,016,126.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862,714.11	260,558,791.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8,862,714.11	260,558,791.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445,459.65	140,075,541.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91,202.93	6,171,619.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905,000.00	25,600,000.00
其他	12,866,212.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245,757.87	368,862,714.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2,010,064.84	700,768,906.68	446,594,202.74	237,190,710.65
其他业务	1,420,179.60	3,850.30	1,156,313.11	1,589,843.73

合计	953,430,244.44	700,772,756.98	447,750,515.85	238,780,554.38
----	----------------	----------------	----------------	----------------

#### 4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314,941.61	967,45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1,757.84	2,539,631.87
教育费附加	3,095,329.49	2,093,858.71
其他税金及附加	81,589.20	78,177.28
合计	8,293,618.14	5,679,120.97

其他说明：

####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900.00	223,867.50
职工薪酬	1,647,271.67	220,173.30
差旅费	155,024.40	400,487.80
其他	939,507.97	155,862.40
合计	2,745,704.04	1,000,391.00

其他说明：

注：本年合并新增子公司北京华盛和华盛燃气销售费用合计1,731,465.79元。

####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081,054.11	30,446,924.55
办公费用	12,185,486.50	9,808,840.71
研究开发费	17,195,457.99	11,962,552.93
中介机构费用	4,223,465.64	2,627,150.33
折旧费及摊销	8,212,523.06	5,128,646.30
汽车费用	3,308,238.92	2,425,325.82

税费	3,279,706.94	2,259,803.34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4,682,001.01	2,631,613.78
其他	3,602,781.84	3,920,931.26
合计	90,770,716.01	71,211,789.02

其他说明：

####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444,088.33	19,430,119.29
减：利息收入	924,134.58	2,146,083.12
加：汇兑损失	-322,693.13	-485,995.39
加：其他支出	157,399.40	194,170.94
合计	37,354,660.02	16,992,211.72

其他说明：

####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643,277.80	1,702,152.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2,474.91	282,035.58
合计	5,440,802.89	1,984,188.13

其他说明：

####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7,833.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4,595.26	2,446,308.91
现金管理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228.75	
合计	2,782,657.44	2,446,308.91

其他说明：

注1：本年度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天壕宜昌注销，核销原收购少数股权产生资本溢价结转投资收益117,327.68元。华盛燃气处置资丰域博产生的投资收益767,267.58元。

注2：本年度北京华盛现金管理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300,228.75元。

####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32,116.46	61,978.70	2,532,116.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32,116.46	61,978.70	2,532,116.46
债务重组利得	1,390,000.00		1,390,000.00
政府补助	42,033,704.89	45,829,544.71	3,846,059.94
其他	323,885.20	168,405.01	322,035.20
合计	46,279,706.55	46,059,928.42	8,090,211.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各公司主管 国税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38,187,644.9 5	43,503,672.8 4	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管道 压气站余热 发电技术研 发及示范	中关村知识 产权促进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热利用合 同能源管理 示范项目及 运营平台建 设	中关村科技 园区管理委 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技 服务业促进 款	北京市科学 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社会保障部 门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否	否	38,634.00	9,559.84	与收益相关

			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土地补偿款	原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333.34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信用补贴	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基金返还	丰城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1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利部分)赞助金	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税收返还	萍乡省国税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72.6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款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12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贴息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4,172.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产业技术联盟专项资金补贴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财政局补助	东台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机电产业园项目补贴	长葛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140.03	与资产相关
利税大户奖励	鲍沟镇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奖励	滕州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2,033,704.89	45,829,544.71	--

其他说明: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451.41	35,551.68	50,451.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451.41	35,551.68	50,451.41
对外捐赠	157,547.12	500,000.00	157,547.12
其他	3,038,410.43	1,502.73	3,038,410.43
合计	3,246,408.96	537,054.41	3,246,408.96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为退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节能奖励资金260万元。

## 4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06,867.97	21,455,020.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33,219.69	-9,455.96
合计	15,173,648.28	21,445,564.3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3,867,941.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466,985.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123,256.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1,866.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9,458.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10,562.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685,061.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2,535.68
其他	-336,792.88
所得税费用	15,173,648.28

其他说明

##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16,999.33	2,662,472.01

保证金、押金	5,062,871.29	551,982.50
政府补助	5,286,768.94	1,029,559.84
往来款	11,308,930.22	4,625,925.82
其他	2,647,723.46	1,822,173.99
合计	25,423,293.24	10,692,114.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33,140,985.51	24,816,469.94
捐款	157,547.12	500,000.00
往来款	15,898,593.02	14,049,502.37
其他	3,498,397.15	4,730,735.02
合计	52,695,522.80	44,096,707.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壕平水收到政府补偿资金	26,881,700.00	
代收西拓股权转让款	14,550,000.00	20,682,500.00
宁投机电还款	18,850,266.64	
合计	60,281,966.64	20,682,5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投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配套融资认购方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0,500,000.00
收贷款贴息		304,172.00
合计	2,000,000.00	10,804,17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配套融资认购方履约保证金	12,500,000.00	
股票增发服务费	58,139.53	
短期债券发行服务费	14,000.00	
宜昌售后租回保证金		4,000,000.00
宜昌售后租回手续费		1,800,000.00
短期债券发行服务费		60,500.00
归还华盛燃气原股东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52,572,139.53	5,860,5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8,694,293.11	138,625,879.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40,802.89	1,984,188.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130,965.66	61,521,949.83
无形资产摊销	13,064,267.33	462,32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22,319.65	8,446,75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1,665.05	-26,427.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121,395.20	18,953,172.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2,657.44	-2,446,30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6,197.57	39,75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1,323.49	-49,207.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77,160.57	-33,288,719.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893,357.39	-221,736,76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738,500.21	48,828,370.72
其他	3,610,000.00	5,58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07,503.26	26,894,960.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417,301.52	99,216,014.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216,014.31	218,809,418.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1,287.21	-119,593,404.61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0,000,000.00
其中：	--
北京华盛	500,000,000.00
华盛燃气	5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434,617.27
其中：	--
北京华盛	4,136,756.42
华盛燃气	3,297,860.8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2,000,000.00
其中：	--
北京力拓	14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84,565,382.73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140,000.00
其中：	--
资丰域博	7,14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77,497.70
其中：	--
资丰域博	877,497.70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62,502.3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417,301.52	99,216,014.31
其中：库存现金	567,004.86	35,41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606,116.19	99,180,60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4,180.4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17,301.52	99,216,014.31

其他说明：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89,578,522.07	天壕渝琥、天壕丰城、天壕宜昌以机器设备做为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40,105,592.60	天壕渝琥、天壕丰城、天壕前景、天壕荆门、天壕和益、天壕宜城、天壕宜昌、鄯善非创以收取合作方的电费收入质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1,388,999,962.30	天壕环境以持有的天壕丰城、北京力拓和北京华盛的股权作质押
合计	1,518,684,076.97	--

其他说明：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91,746.42	7.0952	650,959.20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6,890,000.00	7.0952	48,885,928.00
应付利息			
其中：欧元	6,905.31	7.0952	48,994.56

其他说明：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华盛	2015年07月27日	999,999,962.30	100.00%	股权及现金	2015年07月27日	取得控制权	441,926,893.56	36,242,463.98
华盛燃气	2015年09月17日	50,000,000.00	100.00%	现金	2015年09月17日	取得控制权	2,197,015.69	-4,949,939.34

其他说明：

2014年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天壕环境签订《发行股份及现金收购资产协议》，转让其持有北京华盛的100%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为10亿元；北京华盛2015年7月27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5年7月29日天壕环境做出北京华盛执行董事等职务任命，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7月27日。

2015年9月1日，天壕环境与北京泰瑞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惠嘉吉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大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收购华盛燃气100%的股权。天壕环境2015年9月16日支付3000万对价款，2015年9月17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9月17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北京华盛	华盛燃气
--现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99,999,962.30	
合并成本合计	999,999,962.30	5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4,292,711.80	43,024,167.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85,707,250.50	6,975,832.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合并成本高于被合并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北京华盛		华盛燃气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136,756.42	4,136,756.42	3,297,860.85	3,297,860.85
应收款项	20,158,414.20	20,158,414.20	129,670,804.68	129,670,804.68
存货	8,836,155.16	8,836,155.16	523,156.17	523,156.17
固定资产	183,060,660.97	163,462,038.02	132,414,408.08	105,633,999.97
无形资产	584,534,897.80	247,495,901.27	5,931.25	5,931.25
预付账款	41,633,079.27	41,633,079.27	6,574,177.85	6,574,177.85
其他流动资产	341,996.17	341,996.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840,000.00	45,840,000.00		
在建工程	16,322,527.18	16,322,527.18	6,221,721.28	6,221,721.28
长期待摊费用	408,241.36	182,21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8,283.42	468,283.42		
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款项	65,993,189.72	65,993,189.72	227,401,064.86	227,401,06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715,284.37	61,185,736.76	4,017,061.21	
预收账款	61,651,699.88	61,651,699.88	299,465.76	299,465.76
应付职工薪酬	3,217,118.99	3,217,118.99	805,131.72	805,131.72

应交税费	6,912,515.37	6,912,515.37	-319,212.64	-319,21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6,000,000.00		
净资产	637,251,203.62	333,917,100.53	46,504,549.25	23,741,202.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2,958,491.82	70,823,220.87	3,480,381.99	3,480,381.99
取得的净资产	514,292,711.80	263,093,879.66	43,024,167.26	20,260,820.3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1340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2、华盛燃气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评报字（2015）第500004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 （6）其他说明

无

##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

					定依据	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比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资丰域博	14,000,000.00	88.00%	现金出售	2015年12月31日	权力机构会议及收到股权转让款过半	767,267.58						

其他说明：

注：云南华盛系资丰域博的子公司，一并处置。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新设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2015年1-12月净利润
天壕普惠	51.00	4,738,731.87	-361,268.13
山丹力拓(3级)	100.00	-16,366.51	-16,366.51
延川力拓(3级)	100.00	-7,542.55	-7,542.55
中卫力拓(3级)	100.00	-4,459.26	-4,459.26

#### （2）合并吸收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日净利润
天壕宜昌	100.00	41,692,718.27	2,261,501.94
天壕邯郸	100.00	59,796,893.85	1,156,246.20
天壕和益	100.00	21,808,996.41	383,653.37
天壕安全	100.00	73,404,908.58	9,982,117.26
天壕宣城	100.00	37,124,814.05	1,666,255.28
天壕荆门	100.00	36,439,352.01	1,535,300.40
天壕老河口	100.00	43,658,667.23	1,652,470.25
天壕兴山	100.00	15,854,544.14	214,459.44
天壕咸宁	100.00	31,626,737.73	1,626,201.40

天壕沙河	100.00	49,665,655.59	3,106,557.55
天壕元华	100.00	24,672,744.92	1,247,552.40
天壕金彪	100.00	14,452,447.89	-248,556.93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壕电建	河南长葛	河南长葛	建筑安装	100.00%		新设
天壕宜昌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邯郸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和益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前景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贵州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能源生产	90.00%		新设
天壕安全	河北沙河	河北沙河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宿迁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东台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平水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宣城	湖北宣城	湖北宣城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荆门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老河口	湖北老河口	湖北老河口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兴山	湖北兴山	湖北兴山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咸宁	湖北嘉鱼	湖北嘉鱼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沙河	河北沙河	河北沙河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芜湖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渝琥	重庆市	重庆市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淄博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滕州	山东滕州	山东滕州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智慧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元华	河北沙河	河北沙河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萍乡	江西萍乡	江西萍乡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丰城	江西丰城	江西丰城	能源生产	90.00%		新设
天壕金彪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环保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施工及服务	50.00%		新设
北京力拓	北京市	北京市	项目管理、余热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瓜州力拓	甘肃瓜州	甘肃瓜州	能源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鄯善非创	新疆鄯善	新疆鄯善	能源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丹力拓	甘肃山丹	甘肃山丹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延川力拓	陕西延川	陕西延川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中卫力拓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能源生产		100.00%	新设
天壕普惠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51.00%		新设
北京华盛	山西太原	北京市	项目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原平天然气	山西原平	山西原平	天然气供应		86.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忻州华盛	山西原平	山西原平	天然气供应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县华盛	山西兴县	山西兴县	天然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保德海通	山西保德	山西保德	天然气供应		6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保德东城	山西保德	山西保德	天然气供应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盛燃气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天然气供应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天壕环保本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50%，天壕环保董事会成员三人，本公司提名两名；董事长由本公司提名后经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本公司对天壕环保可以控制，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壕贵州	10.00%	-46,609.88		672,834.12
天壕丰城	10.00%	-36,708.73	100,000.00	1,003,709.45
天壕环保	50.00%	-4,935,266.46		4,213,896.10
天壕普惠	49.00%	-177,021.38		-177,021.3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壕贵州	76,286.36	39,949.450.78	40,025.737.14	33,297.395.97	0.00	33,297.395.97	145,218.24	39,958.407.85	40,103.626.09	32,909.186.15	0.00	32,909.186.15
天壕丰城	12,139.863.61	156,521.123.68	168,660.987.29	58,623.892.84	100,000.000.00	158,623.892.84	32,998.340.87	23,646.993.00	56,645.333.87	45,241.152.17	0.00	45,241.152.17
天壕环保	25,449.868.16	6,182.194.45	31,632.062.61	19,204.270.41	0.00	19,204.270.41	33,179.450.95	6,821.876.14	40,001.327.09	17,703.001.97	0.00	17,703.001.97
天壕普惠	4,561.753.53	367,770.67	4,929.524.20	190,792.33	0.00	190,792.3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壕贵州		-466,098.77		-26,085.84		-847,795.25		5,563,029.97
天壕丰城	2,271,654.98	-367,087.25		-76,931,782.92	3,553,045.29	1,411,908.48		-2,886,011.54
天壕环保	2,149,013.39	-9,870,532.92		-9,522,092.74	34,503,558.94	6,298,325.12		-8,439,256.27
天壕普惠	72,333.20	-361,268.13		-493,750.48				

其他说明：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882,833.43	34,285,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623,214.58	-25,381.15
--综合收益总额	1,623,214.58	-25,381.15

其他说明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壕投资集团	北京市	投资	5,000.00 万元	21.26%	21.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天壕投资集团成立于1997年12月12日，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23号1号楼1门202（德胜园区），主营业务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际控制人为陈作涛先生，其持有天壕投资集团95%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作涛。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天壕中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宁夏节能茂焯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宁夏茂焯"）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宁夏节能新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宁夏新华"）	联营公司的子公司
宁投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 4、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茂焯	机器设备		3,118,000.00
宁夏茂焯	技术服务	471,698.1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投公司、宁夏新华	40,000,000.00	2015年11月27日	2020年11月26日	否
宁夏茂焯	8,000,000.00	2014年10月09日	2020年09月1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作涛	29,670,000.00	2011年06月21日	2016年08月21日	是
陈作涛	45,000,000.00	2011年08月18日	2015年12月30日	是
陈作涛	20,000,000.00	2012年03月14日	2015年02月27日	是
陈作涛	27,000,000.00	2012年04月26日	2018年04月26日	否
陈作涛	80,000,000.00	2015年07月07日	2024年07月0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宁投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9月18日	2015年12月04日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6,567,000.00	5,891,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宁夏茂焯	311,800.00		311,8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天壕中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应收账款	宁夏茂焯	5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陈作涛		8,0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十一、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715,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授予日市价减去认沽期权价值的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用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认沽期权价值，限制性股票成本由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采用获授限制性股票额度基数与对应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系数的乘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19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10,000.00

其他说明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由于2015年第二个解锁期内公司业绩条件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期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可以解锁，因此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总额由1915万元调整为1415万元。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资本性支出合同如下：

项目	预计总投资	已签合同金额	预付及已结算金额
在建项目	824,000,000.00	650,551,345.99	591,174,495.84
拟建项目	480,000,000.00	189,167,252.50	30,399,099.39
<b>合计</b>	<b>1,304,000,000.00</b>	<b>839,718,598.49</b>	<b>621,573,595.23</b>

(1) 在建项目情况

1) 余热发电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装机容量 (MW)	预计竣工发电 时间	合作方名称	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所属 行业
1	天壕贵州项目	3,800	6	尚未确定	贵州水泥厂	国有企业	水泥
2	天壕鄂尔多斯项目	21,700	25	尚未确定	内蒙古恒坤化工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煤化工
3	鄯善非创项目	15,000	18	2016年6月	中石油	国有企业	天然气管输
4	天壕丰城项目	19,500	20	注1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煤化工
5	山丹力拓项目	6,200	7.5	预计2017年投产	中石油	国有企业	天然气管输
6	中卫力拓项目	5,200	7.5	预计2017年投产	中石油	国有企业	天然气管输
7	延川力拓项目	5,500	6	预计2016年下半年投产	中石油	国有企业	天然气管输
8	天壕常宁项目	5,500	6	预计2016年下半年投产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冶炼
<b>合计</b>	——	<b>82,400</b>	<b>96</b>	——	——	——	——

注：天壕丰城的烟气道工程于2014年2月完工，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预计于2016年5月投产。

(2) 拟建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装机容量 (MW)	预计竣工发电 时间	合作方名称	合作方情况	合作方所属 行业
1	蓝欣项目	4,800	7	尚未确定	唐山市蓝欣玻璃有限公司	河北主要玻璃生产企业	玻璃
2	天壕萍乡项目	13,500	9	尚未确定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煤化工
3	瓜州力拓项目	29,700	34	余热发电一期工程 预计2017年投产	中石油	国有企业	天然气管输
<b>合计</b>		<b>48,000</b>	<b>50</b>	——	——	——	——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975,162.3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975,162.32

注：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本集团于201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意为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原平天然气”）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主债权金额6,000万元、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9%、借款期限1年，担保期限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原平天然气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
2. 本集团于201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壕普惠收购湖北惠农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壕普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壕普惠”）与天壕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天壕普惠使用现金2,900万元收购湖北惠农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农宝”）80.8%的股权，交易价格按惠农宝评估报告协商定价，价格公允。收购完成后，天壕普惠将成为惠农宝的控股股东。
3. 2016年1月29日，本公司、江西德之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东营天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的股东自然人李洋、张安全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由本公司和江西德之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原股东部分股权，其中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57.5万元收购东营天隆5%的股权。

4. 2016年1月29日，公司和江西德之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平山中诚燃气有限公司（简称“中诚燃气”）的股东自然人张春梅、马明明在北京签署了《关于股权转让及 增资扩股的框架协议》，初步约定由公司和江西德之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对中诚燃气进行增资并收购原股东部分股权，其中本公司出资6276万元对中诚燃气进行增资，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中诚燃气15%的股权。目前尚未签署正式协议。
5. 本集团于2016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不超过5名（含5名）特定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北京华盛煤层气连接线项目、余热发电EMC项目、低碳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6. 2016年4月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盛燃气与河北正茂燃气有限公司、廊坊市邦成商贸有限公司、廊坊市帝银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自然人关薇薇、刘景永、左春燕、刘学中签订了《股权收购协议》，华盛燃气使用自有资金20,400万元收购霸州市正茂燃气有限公司(简称“霸州正茂”) 51%的股权。
7.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按照公司所属行业划分分部，分为燃气分部、节能环保分部和其他分部。会计政策可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23。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燃气分部	节能环保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44,123,909.25	455,790,675.65	53,515,659.54		953,430,244.44
主营业务成本	386,990,053.85	264,687,321.23	49,095,381.90		700,772,756.98
资产总额	1,157,896,602.26	3,851,272,713.94	116,269,488.02	-984,726,191.89	4,140,712,612.33
负债总额	452,742,007.81	1,269,172,661.07	84,281,107.09	-22,657,305.33	1,783,538,470.64

##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235,332.53	100.00%	470,824.81	0.38%	124,764,507.72	4,259,789.11	100.00%	356,987.71	8.38%	3,902,801.40
合计	125,235,332.53	100.00%	470,824.81	0.38%	124,764,507.72	4,259,789.11	100.00%	356,987.71	8.38%	3,902,801.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0,527,084.40		
1 至 2 年	4,708,248.13	470,824.81	10.00%
合计	125,235,332.53	470,824.81	0.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3,837.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9,142,072.89	1年以内	23.27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18,995,556.61	1年以内	15.17	
河北元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3,106,572.16	1年以内	10.47	

	4,343,746.13	1-2年	3.47	434,374.61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6,789,822.69	1年以内	13.41	
秦皇岛明阳耀华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15,180,000.00	1年以内	12.12	
<b>合计</b>	<b>97,557,770.48</b>	<b>—</b>	<b>77.91</b>	<b>434,374.61</b>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92,000.00	2.27%			10,892,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726,096.20	97.73%	4,200,000.00	10.00%	464,526,096.20	644,957,533.08	100.00%			644,957,533.08
<b>合计</b>	<b>479,618,096.20</b>	<b>100.00%</b>	<b>4,200,000.00</b>	<b>0.88%</b>	<b>475,418,096.20</b>	<b>644,957,533.08</b>	<b>100.00%</b>			<b>644,957,533.08</b>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广资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892,000.00			
<b>合计</b>	<b>10,892,000.00</b>		<b>--</b>	<b>--</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至2年	42,000,000.00	4,200,000.00	10.00%

合计	42,000,000.00	4,200,000.00	10.0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备用金押金组合	10,481,148.33	2.19			10,481,148.33
集团内部往来组合	416,244,947.87	86.78			416,244,947.87
合计	426,726,096.20	88.97			426,726,096.2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0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押金组合	10,481,148.33	6,313,324.02
集团内部往来组合	416,244,947.87	578,232,641.42
应收集团外部往来	52,892,000.00	60,411,567.64
合计	479,618,096.20	644,957,533.08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鄂尔多斯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68,367,051.59	1 年以内、1-2 年	14.25%	
天壕节能机电有限公司	借款	42,000,000.00	1-2 年	8.76%	4,200,000.00

丰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37,365,391.61	1 年以内	7.79%	
鄯善非创精细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34,983,885.07	1 年以内	7.29%	
贵州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33,430,528.74	1 年以内	6.97%	
合计	--	216,146,857.01	--	45.06%	4,200,000.00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12,529,962.30		1,712,529,962.30	888,330,000.00		888,33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882,833.43		35,882,833.43	34,285,000.00		34,285,000.00
合计	1,748,412,795.73		1,748,412,795.73	922,615,000.00		922,615,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壕电建	7,930,000.00			7,930,000.00		
天壕宜昌	19,900,000.00		19,900,000.00			
天壕和益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邯郸	33,000,000.00		33,000,000.00			
天壕前景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天壕贵州	13,500,000.00			13,500,000.00		
天壕安全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天壕宿迁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平水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壕东台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宣城	18,000,000.00		18,000,000.00			
天壕荆门	18,000,000.00		18,000,000.00			
天壕老河口	22,000,000.00		22,000,000.00			
天壕兴山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壕沙河	25,000,000.00		25,000,000.00		
天壕咸宁	18,000,000.00		18,000,000.00		
天壕芜湖	22,000,000.00			22,000,000.00	
天壕渝琥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淄博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天壕滕州	25,000,000.00			25,000,000.00	
天壕智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元华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鄂尔多斯	60,000,000.00			60,000,000.00	
天壕萍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天壕丰城	9,000,000.00			9,000,000.00	
天壕金彪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壕环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力拓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北京华盛		999,999,962.30		999,999,962.30	
华盛燃气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天壕普惠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888,330,000.00	1,055,099,962.30	230,900,000.00	1,712,529,962.3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投公司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小计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合计	34,285,000.00			1,597,833.43						35,882,833.43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7,347,258.58	146,996,559.66	29,241,187.27	12,028,787.12
其他业务	1,340,464.21		46,536.80	
合计	268,687,722.79	146,996,559.66	29,287,724.07	12,028,787.12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400,000.00	98,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7,833.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186,061.75
合计	40,997,833.43	88,813,938.25

#### 6、其他

### 十六、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66,260.31	主要是天壕平水固定资产处置产生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46,059.94	主要是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现代服务业试点扶持资金、天然气管道压气站余热发电技术研发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0,412.10	
债务重组损益	1,390,000.00	北京力拓债务重组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300,228.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73,922.35	主要是退余热发电项目合作方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节能奖励资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907.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821.12	
合计	5,568,485.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退税	38,187,644.95	公司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该退税是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2%	0.41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9%	0.40	0.3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陈作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江冰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彦山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陈作涛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相关资料。